# 但以理書

## 但以理在巴比倫受寵

**1:1** <u>猶大王約雅敬</u>在位第三年<sup>1</sup>,<u>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u><sup>2</sup>進兵<u>耶路撒冷</u>,將城圍困<sup>3</sup>。**1:2** 耶和華<sup>4</sup>將<u>猶大王約雅敬</u>,並 神殿中的一些器皿交付<sup>5</sup>他手<sup>6</sup>。他就把這器皿帶到<u>巴比倫</u><sup>7</sup>他神<sup>8</sup>的廟裏,放在庫中。

1:3 王吩咐 $^9$ 宫廷長 $^{10}$  <u>亞施毘拿</u> $^{11}$ 從<u>以色列</u>人的宗室和貴胄中選出 $^{12}$ 幾個人 $^{13}$ 來——1:4 年少沒有殘疾、相貌俊美 $^{14}$ 、學會各樣智慧 $^{15}$ 、有學問有見識 $^{16}$ 、足能侍立 $^{17}$ 在王宫裏 $^{18}$ 的——要

<sup>&</sup>lt;sup>1</sup> 約雅敬 Jehoiakim 在位的第三年,就是主前 605 年。當時的但以理應是一青少年。約雅敬的第三年卻引起一些爭議,因為其它的記載是在位的第四年(耶 25:1;參王下 24:1;代下 36:5-8)。但以理可能照登基年份的算法,就是登基滿了一年才算是在位一年(譯者按:如實齡和虛齡之分)。耶利米卻以登基的當年算為在位的第一年。假如這看法正確,本處的差別就不大。不過大多數的現代學者都認為但以理在年份上不正確。

 $<sup>^2</sup>$ 尼布甲尼撒王 Nebuchaduezzar 於主前 605-562 年統治巴比倫。

<sup>&</sup>lt;sup>3</sup> 這次進兵帶來猶大人三次大規模被擄的首次。第二次在主前 597 年,包括 先知以西結。第三次遷徙在主前 586 年,其時耶路撒冷城和聖殿全部覆沒。

<sup>&</sup>lt;sup>4</sup> 譯為耶和華的原文是'adonay。

<sup>5</sup>原文作「給了」。

<sup>6「</sup>手」代表能力權柄。

 $<sup>^7</sup>$ 原文作「示拿地」(Shinar);是巴比倫的所在地(創 10:10; 11:2; 14:1, 9;書 7:21;賽 11:11;亞 5:11)。

<sup>\*</sup>或作「諸神」(NCV, NRSV, TEV)。希伯來本字可作數目上的眾數或是一神的諸般輝煌。尼布甲尼撒既是多神信仰者,本處究竟是多神或是某一個神並不清楚。諸般輝煌通常用於以色列的神,偶然也指外邦的神(參 BDB 43 s.v. 1, 2)。見士 11:24(摩押神基抹 Chemosh);撒上;5:7(非利士神大袞 Dagon);王上11:33(迦南女神亞斯他錄 Astarte,摩押神基抹和亞捫神米勒公 Milcom);王下19:37(亞述神尼斯洛 Nisroch)。各神既各有廟宇,但 1:2 可能指某一神明,或是巴比倫的大神瑪爾杜克 Marduk,或是他的兒子尼布 Nabu(尼布甲尼撒以此為名)。尼布甲尼撒這名字是「尼布保護了那承繼之子」(HALOT 660 s.v.)。巴比倫宗教中廟宇的功能可參 H. Ringgren, Religions of the Ancient Near East, 77-81。

<sup>9</sup>或作「下令」。

<sup>&</sup>lt;sup>10</sup> 原文 saris「宮廷長」不是「太監」(見創 37:36,波提乏有此稱號,卻有妻子)。不過但以理書中的宮廷長,據猶太文字傳統確有此意。

教他們<u>巴比倫</u>的文字語言<sup>19</sup>。1:5 於是,王派定將自己所用的膳<sup>20</sup>和所飲的酒,每日賜他們一份。他們要受訓<sup>21</sup>三年。滿了三年,他們要在王面前侍立<sup>22</sup>。1:6 結果這些人中間有<u>猶大</u>族的人<u>但以理、哈拿尼雅、米沙利、亞撒利雅<sup>23</sup>。1:7 但宮廷長給他們改名。他稱但以理為伯提沙撒,稱哈拿尼雅為沙得拉,稱米沙利為米煞,稱亞撒利雅為亞伯尼歌<sup>24</sup>。</u>

1:8 但以理卻定意<sup>25</sup>不以王的膳和王所飲的酒玷污自己<sup>26</sup>。他就求宮廷長容他不玷污自己。1:9 神使但以理得到宮廷長的同情<sup>27</sup>。1:10 但他對但以理說:「我懼怕我主我王;是他派定<sup>28</sup>你們的飲食;倘若他見你們的面貌比你們同歲的少年人瘦<sup>29</sup>,怎麼好呢?這樣,你們

<sup>&</sup>lt;sup>11</sup>「亞施毗拿」Ashpenaz 可能不是人名,而是「旅舍管理人」的統稱。見 J. J. Collins, Daniel [Hermeneia], 127, n.9。但眾古卷認為這是人名,故本譯本(大多數英譯本亦然)循此理念。

<sup>12</sup> 原文作「帶」。

<sup>13</sup> 原文作「從宗室和貴冑的種子(後裔中)」。

<sup>14</sup> 原文作「容貌好看」。

<sup>15</sup> 原文作「知識的知者」。

<sup>16</sup> 原文作「知識的明白者」。

<sup>17</sup> 原文作「有力量」。

<sup>18</sup> 原文作「站在王的宮中的」。參 5, 19 兩節。

亞卡底文 Akkadian,是東閃族的語言。「巴比倫」古稱為迦勒底(KJV, NAB, NASB, NRSV)。

<sup>20</sup> 原文作「王的佳肴」。

<sup>21</sup> 或作「受教育」。

<sup>22</sup> 原文作「在王面前站立」。

<sup>&</sup>lt;sup>23</sup> 這些名字反映猶大的傳統。在希伯來文中,「但以理」Daniel 是「神是我審判官」;「哈拿尼雅」Hananiah 是「神有恩惠」;「米利沙」Mishael 是「誰能如神?」「亞撒利亞」Azariah「耶和華幫助」。

<sup>&</sup>lt;sup>24</sup> 巴比倫名的意義比希伯來文的費解。伯提沙撒 Belteshazzar 是「保護他性命」(MT 古卷作「保護王性命」,參但 4:8);沙得拉 Shadrach 可能是「Aku 的命令」;米煞 MeShach 其意不詳;亞伯尼歌 Abednego 是「尼歌之僕」。將希伯來名換成巴比倫名是要除去這些青年的國家傳統觀念。

<sup>25</sup> 原文作「放在心上」。

<sup>&</sup>lt;sup>26</sup> 或作「使自己在儀文上不潔」。食物如何玷污但以理一事有不同見解。也許這些食物違反了摩西律法中潔淨食物的定義,或是這些食物曾獻給偶像為祭。但以理的看法和以斯帖 Esther 的大不相同;以斯帖能夠成功地隱藏自己是猶太人的身份。

<sup>27 「</sup>同情」原文作「仁愛和同情」。

<sup>28</sup> 原文作「指定」,見5節。

就使我的頭在王那裏難保。」1:11 但以理對宮廷長所派管理但以理、<u>哈拿尼雅、米沙利、</u> <u>亞撒利雅</u>的督察<sup>30</sup>說:1:12「求你試試僕人們十天,給我們素菜吃,白水喝,1:13 然後看看我們的面貌和用王膳少年人的面貌;就照你所見到的待我們吧!」1:14 督察便同意他們的請求,試他們十天<sup>31</sup>。

1:15 過了十天,見他們比用王膳的一切少年人面貌更好,身體更健康<sup>32</sup>。1:16 於是,督察撤去派用的膳、飲的酒,給他們素菜吃。1:17 這四個少年人,神在各樣文學智慧上賜給他們知識技巧——但以理又明白各樣的異象和夢兆。

1:18 <u>尼布甲尼撒</u>王預定<sup>33</sup>的日期滿了,宮廷長就把他們帶到王的面前。1:19 王與他們談論,見少年人中無一人能比<u>但以理、哈拿尼雅、米沙利、亞撒利雅</u>。於是他們就在王面前侍立。1:20 王所問及有關智慧和領悟之事,見他們比通國的術士和星相家勝過十倍。1:21 當時但以理活到塞魯士王元年<sup>34</sup>。

## 尼布甲尼撒的夢

2:1 <u>尼布甲尼撒</u>在位第二年,他做了許多夢<sup>35</sup>。他心裏<sup>36</sup>煩亂,不能睡覺。2:2 王吩咐<sup>37</sup>人 將術士、星相家、巫師和智者<sup>38</sup>召來,要他們解釋王的夢。他們就來站在王前<sup>39</sup>。

2:3 王對他們說:「我做了一夢,心<sup>40</sup>裏煩亂,很想知道這是甚麼夢。」2:4 <u>智者</u>(以下用亞蘭言語<sup>41</sup>)對王說:「願王萬歲!請將那夢告訴僕人,僕人就可以講解。」2:5 王回答

<sup>&</sup>lt;sup>29</sup> 譯作「瘦」字的原文見於本處及創 40:6(愁容)。本字與阿拉伯文的「弱」有關。

<sup>30</sup> 既說服不了宮廷長,但以理改向宮廷長所派的監督維言。

<sup>&</sup>lt;sup>31</sup> 舊約的「十」是完全的數目。見 20 節; 亞 8:23; 啟 2:10。

<sup>32</sup> 原文作「肥壯」。

<sup>33</sup> 原文作「王說過引見的日子滿了」。

<sup>&</sup>lt;sup>34</sup> 波斯王塞魯士 Cyrus 統治巴比倫的第一年是主前 539 年。但以理其實活到本年之後(見 10:1)。本節的目的只是指出但以理的一生超越全部新巴比倫帝國的年份。但以理的一生也涵蓋波斯統治巴比倫的初期;不過此時的但以理已相當年邁。他可能卒於主前 530 年。

 $<sup>^{35}</sup>$  原文「夢」字作複式( $^{2}$  節同),但第三節作單式。譯者對複式有不同見解。有的認為是連續未完的夢;有的認為是一連串的相關的夢。若看作連串,則可譯作「尼布甲尼撒在魂遊象外的狀態」。參 J. A. Mongomery, Daniel [ICC],  $^{142}$ 。

<sup>36</sup> 原文作「他的靈」。

<sup>&</sup>lt;sup>37</sup> 原文作「下令」;12 節同。

<sup>38「</sup>智者」原文作「迦勒底人」(Kasdim);但以理書用指民族及「智者」,巴比倫一階層的哲士和星相者。

<sup>&</sup>lt;sup>39</sup> 或作「就來等待王的指示」。

<sup>&</sup>lt;sup>40</sup> 原文作「靈」。

<sup>41</sup> 一般認為智者用亞蘭語覆王,或亞蘭文是迦勒底人的專用言語。這觀點引 自過去的稱亞蘭文為迦勒底文(Chaldee)。亞蘭文是當時諸民族的混合通用語 (lingua franca),其來源和使用並不限於巴比倫。本句故可看為編輯加入的括號

智者說:「我已決定了<sup>42</sup>。你們若不將夢和夢的講解告訴我,就必被凌遲<sup>43</sup>,你們的家必成為糞堆!2:6但你們若將夢和夢的講解告訴我,就必從我這裏得贈品和賞賜,並相當大的尊榮。現在你們要將夢和夢的講解告訴我。」2:7他們第二次對王說:「請王將夢告訴僕人,僕人就可以講解。」2:8王回答說:「我准知道你們是故意遲延,因為你們知道我的決定是不能更改的。2:9 你們若不將夢告訴我,只有一法待你們。因為你們約定用謊言亂語向我說,直到事情改變。現在你們要將夢告訴我,我就對你們的解夢有信心<sup>44</sup>。」

2:10 智者回答王說:「世上沒有人揭開王的穩私<sup>45</sup>;因為沒有君王,無論地位權柄,曾向術士、星相家、或智者問過這樣的事。2:11 王所問的事太難,沒有人能說出來。除了神明——但他們不與世人<sup>46</sup>同居!」

**2:12** 因此,王大發烈怒,下令滅絕<u>巴比倫</u>所有的智者。**2:13** 於是命令發出,智者們將要 $^{47}$ 見殺。人就尋找但以理和他的同伴,要殺他們 $^{48}$ 。

2:14 王的監斬官亞略出來,要殺巴比倫的智者,但以理就向他慎言勸諫<sup>49</sup>。2:15 他問監斬官<u>亞略</u>說:「王的命令為何這樣緊急<sup>50</sup>呢?」<u>亞略</u>就將情節告訴<u>但以理</u>。2:16 但以理遂進去求王寬限,使他可以為王解夢。2:17 之後但以理回到他的居所,將這事告訴他的同伴<u>哈拿尼雅、米沙利、亞撒利雅。2:18</u> 他要他們祈求天上 神的憐憫,將這奧秘的事指明,免得他和他的同伴與巴比倫其餘的智者一同滅亡。2:19 這奧秘的事就在夜間異象中給但以理顯明了。但以理便稱頌<sup>51</sup>天上的 神,2:20 說:

「願 神的名52被稱頌,從永遠直到永遠!

句,指明由 2:4 下至 7:28 本書從希伯來文換為亞蘭文。從 8:1 開始至結尾又換回希伯來文。改換文字的理由有許多的憶惻,但都缺說服力。很可能文字的轉換反映但以理書在傳交的歷史上的階段。

<sup>42</sup> 從下文可看出尼布甲尼撒清楚地記得夢的內容,雖然不知夢是何意。他不說出夢的原因是不想這些「解夢者」取巧誤導他。假如他們能說夢的內容,他就可以引証而相信他們的解釋。原文的「這事我算是過去了」(KJV, ASV)不能譯為「我已經忘了」。亞蘭文的 azda 可能源自波斯(只見於本處及 8 節)。本字的意義是「發佈」或「不得更改的定命」(NAB, NIV, TEV, CEV, NLT; HALOT 1808 s.v.; BDB 1079 s.v.)。本譯本採用後者之意。

- 43 亞蘭文作「成為肢體」。參 3:29。
- 44 亞蘭文作「我就必知道」。
- 45 亞蘭文作「事/東西」。
- 46 亞蘭文作「血肉之軀」。
- 47 亞蘭文此字有立刻性。
- 48 亞蘭文文法本句可譯作「但以理和他的朋友們也被尋找受死」。
- 49 或作「慎重勸諫」。
- <sup>50</sup> 亞蘭文 M<sup>e</sup>hakhts<sup>e</sup>fah 可指「嚴厲」;但在此緊張的時刻,但以理不會批評 王命。故本處譯作王命的「緊急」。參 F. Rothanthal, Grammar, 50, §116;E. Vogot, Lexicon linguae aramaicae, 67。
  - 51 或「祝福」。
  - 52 聖經常用「名」代表人;故「神的名」代表「神」。

因為智慧能力都屬乎他。

2:21 他改變時候、季節、

廢王、立王53,

將智慧賜與智慧人,

將知識賜與聰明人54。

2:22 他啟示深奧隱秘的事,

他知道暗中所有的,

光與他同居。

2:23 我列祖的 神啊,我認定你、讚美你,

因你將智慧才能賜給我,

現在你已允准了我55所求的,

使我明白了王的疑難56。|

**2:24** 於是,<u>但以理</u>進去見<u>亞略</u> (就是王所派滅絕<u>巴比倫</u>智者的),對他說:「不要滅絕巴比倫的哲士!領我<sup>57</sup>到王面前,我要將夢的講解告訴王。」

2:25 亞略就急忙將但以理領到王面前,對王說:「我<sup>58</sup>在被據的<u>猶大</u>人中遇見一人,他能將夢的講解告訴王。」2:26 王問(稱為<u>伯提沙撒</u>的)但以理說:「你能將我所做的夢和夢的講解告訴我嗎?」2:27 但以理回答王說:「王所問的那奧秘事,是智者、星象家、術士、或觀兆的都不能解釋的。2:28 不過,有一位在天上的 神,他能啟示奧秘的事<sup>59</sup>,他已將日後必有的事指示尼布甲尼撒王。你的夢和你在床上見的異象是這樣:

2:29「王啊,你在床上的時候,想到的是將來的事。那啟示奧秘事的主把將來必有的事指示了你。2:30 至於那奧秘的事顯明給我,並非因我的智慧勝過一切活人,乃為使王知道夢的講解和心裏的思念。

2:31「王啊,你夢見一個大像,這像甚高,極其光耀,站在你面前。它的形狀甚是可怕。2:32 這像的頭是精金的,胸膛和膀臂是銀的,肚腹和大腿是銅的。2:33 腿是鐵的;腳是半鐵半泥<sup>60</sup>的。2:34 你正觀看,見到<sup>61</sup>有一塊鑿出的石頭,卻不是人手鑿的。它打在這像半鐵半泥的腳上,把腳砸碎。2:35 於是金、銀、銅、鐵、泥都一同砸得粉碎,分辨不清<sup>62</sup>,

<sup>53</sup> 或作「廢一些王, 立其他的王」。

<sup>54</sup> 亞蘭文作「明白的知道者」。

<sup>55</sup> 亞蘭文作「我們」。可能是編輯口吻的「我們」,而應譯作「我」。

<sup>56</sup> 亞蘭文作「王的話」。

<sup>57</sup> 或作「陪同我」;25 節同。

 $<sup>^{58}</sup>$  亞略 Arioch 的話是誇張和領功性的。他沒有尋找但以理而是但以理去見他。

<sup>59</sup> 亞蘭文作「奧秘事的啟示者」。本詞在但以理書中成為神的稱號。

<sup>60 「</sup>泥」指烘乾的泥,硬而易碎。參 41 節的「濕泥」。

<sup>61</sup> 亞蘭文作「直見到」。

 $<sup>^{62}</sup>$  亞蘭文作「如一」。「分辨不清」之意可參 F. Rosenthal, Grammar, 36, §64, and p.93;E. Vogot, Lexicon linguae aramaicae, 60。

成如夏天禾場上的糠粃,被風吹散,無處可尋。但打碎這像的石頭變成一座大山,充滿天下。2:36 這就是那夢。現在我<sup>63</sup>在王面前要講解那夢。

## 但以理為王解夢

2:37「王啊,你是諸王之王,天上的 神已將國度、權柄、能力、尊榮都賜了給你。2:38 凡世人<sup>64</sup>,走獸,並天空的飛鳥所住之地——他都交付你手。他賜你權柄掌管這一切;你就是那金頭。2:39 在你以後必另與一國<sup>65</sup>,不及於你。又有第三國,就是青銅的,必掌管天下。2:40 第四國,必堅壯如鐵。正如鐵能打碎百物,又能壓碎以上的金屬,那國也必打碎壓制列國。2:41 你既見像的腳和腳指頭一半是濕泥<sup>66</sup>,一半是鐵,那國將來也必分開。你既見鐵與濕泥攙雜,那國也必有一些鐵的力量。2:42 那腳指頭既是半鐵半泥,那國的後期也必半強半弱。2:43 你既見鐵與濕泥攙雜,那國民也必與各種人<sup>67</sup>攙雜<sup>68</sup>,卻不能彼此相合,正如鐵與泥不能相合一樣。2:44 當那列王在位的時候,天上的 神必另立一永存的國,必不敗壞,也不歸其他的人。這國卻要打碎滅絕那一切國。這國必存到永遠。2:45 你看見非人手鑿出來的一塊石頭從山而出,打碎金、銀、青銅、鐵、泥。那就是至大的 神把後來必有的事給王指明。這夢準是這樣,這講解是確實的。」

2:46 當時,尼布甲尼撒王臉伏在<sup>69</sup>地,向但以理下拜;並且吩咐人給他奉上供物和香品。2:47 王對但以理說:「你既能顯明這奧秘,你的 神誠然是萬神之神、萬王之主,又是顯明奧秘事的。」2:48 於是王高抬但以理,賞賜他許多奇珍異寶。王派他管理巴比倫全省,又立他為總理,掌管巴比倫的一切智者。2:49 但以理求王,王就派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管理巴比倫省的事務。但以理自己在朝中侍立<sup>70</sup>。

## 但以理三友受考驗

3:1<sup>71</sup>尼布甲尼撒王造了一個金像<sup>72</sup>。像高 27.4 公尺<sup>73</sup>,寬 2.74 公呎<sup>74</sup>。他將像立在<u>巴比</u>倫省杜拉平原。3:2 尼布甲尼撒王差人將總督、總管、省長、顧問、司庫、司事、法官<sup>75</sup>和

<sup>63</sup> 亞蘭文作「我們」。可能是編輯口吻的「我們」,而應譯作「我」。

<sup>64</sup> 亞蘭文作「人的眾子」。

<sup>65</sup> 第一國很清楚的是巴比倫。其它王國的身份頗有歧見。一般認為它們是瑪 代,波斯和希臘。大多數保守派學者們認為是瑪代-波斯,希臘和羅馬。

<sup>66</sup> 亞蘭文作「窰匠的泥」;43 節同。

<sup>67</sup> 亞蘭文作「人種」。

<sup>68</sup> 指混血式的通婚。

<sup>69</sup> 亞蘭文作「臉倒於地」。

<sup>70</sup> 亞蘭文作「在王的門口」。

<sup>71</sup> 七十士本以「第 18 年」為本章的起句。這日期就將本章的事蹟放在主前 586 年(參王下 25:8),耶路撒冷傾覆的前後。但本章所述與這日期似無根據。

<sup>&</sup>lt;sup>72</sup> 尼布甲尼撒的金像不應是純金的。「金像」是包金之像(賽 40:19; 耶 10:3-4),代表閃爍輝煌的自抬自舉的成就。有些教父認為這像是尼布甲尼撒神化自己;不過經文並無明確指出。

<sup>&</sup>lt;sup>73</sup> 亞蘭文作「60 肘」(90 英呎)。

各省的官員都召了來,為他所立的像行開光之禮。3:3 於是總督、總管、省長、顧問、司庫、司事、法官和各省的官員都聚集,要為<u>尼布甲尼撒</u>王所立的像行開光之禮。他們就站在尼布甲尼撒所立的像前。

3:4 那時,傳令的大聲呼叫說:「各民、各國、各方言的人哪,有令傳與你們:3:5 你們一聽見角、笛、琵琶<sup>76</sup>、三角琴、豎琴、笙和各樣樂器的聲音,就當<sup>77</sup>敬拜<u>尼布甲尼撒</u>王所立的金像。3:6 凡不俯伏敬拜的,必立時扔在烈火的窯中。」3:7 因此各民、各國、各方言的人民一聽見角、笛、琵琶、三角琴、豎琴、笙和各樣樂器的聲音,就都俯伏敬拜<u>尼布</u>甲尼撒王所立的金像。

3:8 那時,有幾個<u>迦勒底</u>人進前來惡意控告<sup>78</sup><u>猶大</u>人。3:9 他們對<u>尼布甲尼撒</u>王說:「願王萬歲<sup>79</sup>!3:10 王啊,你曾降旨說,凡聽見角、笛、琵琶、三角琴、豎琴、笙和各樣樂器聲音的都當敬拜金像;3:11 凡不俯伏敬拜的,必扔在烈火的窯中。3:12 但現在有幾個<u>猶大</u>人,就是王所派管理<u>巴比倫</u>省事務的——<u>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u>——王啊,這些人<sup>80</sup>不尊重你,不事奉你的神,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

3:13 當時,<u>尼布甲尼撒</u>沖沖大怒,吩咐人把<u>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u>帶過來。他們就把那些人帶到王面前。3:14 <u>尼布甲尼撒</u>問他們說:「<u>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u>,你們不事奉我的神,也不敬拜我所立的金像,是真的嗎?3:15 你們再聽見角、笛、琵琶、三角琴、豎琴、笙和各樣樂器的聲音,必定要俯伏敬拜我所造的像;若不敬拜,必立時被扔在烈火的窯中!有何神能救你們脫離我手呢?」3:16 <u>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u>回答說:「<u>尼布甲</u>尼撒王<sup>81</sup>啊,這件事我們不必回答<sup>82</sup>你。3:17 若<sup>83</sup>我們所事奉的 神存在的<sup>84</sup>話,他就能將我

 $<sup>^{74}</sup>$  亞蘭文作「6 肘」(9 英呎)。27.4 公尺(90 英呎)x2.74 公尺(9 英呎)的尺寸顯出不是按照人體的比例,除非高度包括像的座底。古代世界也有其它高大的像。羅底 Rhodes 港口的希里奧斯 Helios 像(主前 280-224 年造),傳說是 32 公尺(105 英呎)的高度。這被稱為世界七大奇觀之一的像就比本處的金像為高。

<sup>&</sup>lt;sup>75</sup> 這七類官員的職責並不明確(3, 27 節同)。本處的亞蘭名稱是照波斯的官職音譯,故實意不詳。本處的譯法是照 BDB 的擬定。

<sup>&</sup>lt;sup>76</sup> 琵琶(Zither),豎琴(harp)和笙(pipes)都是借用希臘字。有的因這 些名稱而認為本書是希臘時代的作品,但用希臘名稱(全用於樂器)並不希奇。有 學者指出希奇的是但以理書借用的希臘文是如此的少。

<sup>77</sup> 亞蘭文作「就立刻」。

<sup>78</sup> 亞蘭文作「咬碎」;相當生動的俗語。

<sup>&</sup>lt;sup>79</sup> 亞蘭文作「王啊!活到永遠」。宮庭中的奉承和虛偽的官場話,不一定表達說話者的心態。

<sup>&</sup>lt;sup>80</sup> 但以理的名字不在「這些人」之中,引起釋經者的猜想;有的認為也許但 以理有病或因公外出。希帕黑都士 Hippolytus 認為但以理當時正在遠處觀望。

<sup>&</sup>lt;sup>81</sup> MT 古卷作...對王說:「尼布甲尼撒啊」。一般來說臣屬不會直稱君王的 名字,尤其是在這種危險的處境。故本處將「王」字移入尼布甲尼撒名字之後。

<sup>82</sup> 亞蘭文作「回你一話」。

<sup>83</sup> 諸古卷皆無「若」字。

們從烈火的窯中救出來。王啊,他也必救我們脫離你的手;3:18 即或不然,王啊,你當知道我們決不事奉你的 神,也不敬拜你所立的金像!」

3:19 當時,尼布甲尼撒怒氣填胸,向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變了臉色。他吩咐  $^{85}$  人把 窯燒熱,比尋常更加七倍。3:20 又吩咐他軍中的幾個壯士  $^{86}$  ,將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捆 起來,扔在烈火的窯中。3:21 這三人當時穿着褲子、內袍、外衣和別的衣服  $^{87}$  ,被捆起來扔在烈火的窯中。3:22 因為王命緊急,窯又甚熱,那抬  $^{88}$  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的人都被火 錄燒死。3:23 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這三個人都被捆着落在烈火的窯中  $^{89}$  。

## 神拯救祂的僕人

3:24 然後, 尼布甲尼撒王吃了一驚, 急忙起身, 對謀士說:「我們捆起來扔在火裏的不是三個人嗎?」他們回答王說:「王啊, 是。」3:25 王說:「但我見有四個人, 並沒有捆綁, 在火中行走!沒有受傷!那第四個的相貌好像神明<sup>90</sup>。」3:26 於是, 尼布甲尼撒就近烈火窯門說:「至高 神的僕人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出來, 來這裏吧!」

<u>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u>就從火中出來了。3:27 那些總督、欽差、巡撫和王的管事們,一同聚集看這三個人,見火沒有<sup>91</sup>傷他們的身體,頭髮也沒有燒焦,衣裳也沒有變色。連火燎的氣味都沒有。

3:28 <u>尼布甲尼撒</u>驚嘆說:「<u>沙得拉</u>、<u>米煞</u>、<u>亞伯尼歌</u>的 神是應當稱頌的!他差遣天使<sup>92</sup>救護信靠他的僕人;他們不遵<sup>93</sup>王命,寧捨己身,在他們 神以外不肯事奉敬拜別神!

<sup>&</sup>lt;sup>84</sup> 本句亞蘭文相當難譯。關鍵在於 itay「是或存在」的意義。這字有數個可能。(1) 若我們的神能(夠)/有能...;(2) 若是這樣,我們的神必能拯救我們(KJV, ASV, RSV, NASB)。不過 itay 的原意是「存在」;故本譯本根據字意而有此譯,卻也承認這觀點並不明朗。本句可能是隱約的回指 15 節尼布甲尼撒否定有神能救他們脫離他的權勢的一話。

<sup>&</sup>lt;sup>85</sup> 或作「令」。

<sup>86</sup> 或作「最強壯的」。

<sup>87</sup> 這些衣物的名稱和功能不詳。

<sup>88</sup> 或作「押送」。

<sup>&</sup>lt;sup>89</sup>稱為「亞撒利亞的祈禱和三人之歌」的文獻,於此有認罪和求神赦免的請願,並有為三人蒙恩得脫火窰的謝恩。雖然在希伯來本/亞蘭本皆不見此段,但古希臘本中存有。

<sup>90</sup> 亞蘭文作「好像諸神之子」。許多教父認為這是基督論中的「神的兒子」。不過我們必需知道這些話出自異教徒之口,想從他的泛神的立場解釋事務。對他說來「像諸神之子」就是「像一位神明」。

<sup>91</sup> 亞蘭文作「無力」。

 $<sup>^{92}</sup>$  王認為「諸神之子」(25 節)是「天使」,希伯來聖經也用「天使」是神的天使群體的成員(創 6:2, 4;伯 1:6; 2:1; 38:1;詩 29:1; 89:6)。一位「天使」後來救但以理脫離獅子口(但 6:22)。

<sup>93</sup> 亞蘭文作「違背/改變」。

3:29 現在我降旨,無論何民、何國、何方言的人,謗讟<sup>94</sup><u>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u>之 神的,必被凌遲,他的房屋必成糞堆;因為沒有別神能這樣施行拯救。」3:30 然後,王在巴比倫省高升了<u>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u>。

**4:1** (3:31) <sup>95</sup> 「尼布甲尼撒王曉諭住在全地各民、各國、各方言的人說:願你們大享平安<sup>96</sup>! 4:2 我樂意將至高的 神向我所行的神蹟奇事宣揚出來。

4:3「他的 神蹟何其大!

他的奇事何其威!

他的國是永遠的!

他的權柄存到萬代! |

# 尼布甲尼撒夢見大樹被砍下

4:4 (4:1) <sup>97</sup>我尼布甲尼撒安居在宫中<sup>98</sup>;平順<sup>99</sup>在殿內。4:5 我做了一夢,使我懼怕。我在床上的幻想——腦中的異象——使我驚惶。4:6 所以我降旨<sup>100</sup>召<u>巴比倫</u>的一切智者到我面前,叫他們把夢的講解告訴我。4:7於是那些術士、星象家、智者、觀兆的都進來,我將那夢告訴了他們。他們卻不能把夢的講解告訴我。4:8 末後,但以理進來,(照我神的名<sup>101</sup>稱為伯提沙撒,他裏頭有聖神的靈),我就將夢也告訴他說:4:9「術士的領袖伯提沙撒啊,我知道你裏頭有聖神明的靈,甚麼奧秘的事都不能使你為難,思想<sup>102</sup>我見的夢並將講解告訴我。4:10 我在床上腦中的異象是這樣:

我看見地當中有一棵樹,

極其高大。

4:11 那樹漸長強壯,

高得頂天:

從地極都能看見。

4:12 葉子華美, 果子其多,

可作眾生的食物:

<sup>94</sup> 亞蘭文作「說話輕慢」。

<sup>&</sup>lt;sup>95</sup> 英譯本的 4:1 是亞蘭本 (BHS) 的 3:31 節;英譯本的 4:4 是亞蘭本的 4:1 節。兩本相差 3 節至第 4 章末。4:1-3 其實是第 4 章的介紹。

<sup>96</sup> 亞蘭文作「願你們的平安大增」。

<sup>97</sup> 亞蘭文以本節為第 4 章的起頭。七十士本在此有「尼布甲尼撒在位第 18 年」的字樣(參 3:1 註解)。七十士本的 4-6 章和 MT 古卷甚為不同;內容和次序都不劃一。我們不能確定兩古卷為何有此分歧。

<sup>98</sup> 亞蘭文作「家中」。

<sup>99</sup> 亞蘭文作「快樂/奢華」。

<sup>100</sup> 亞蘭文作「下令」。

<sup>101</sup> 本處可能是同音而非同源字。

<sup>102</sup> MT 古卷用 Khezvey「異象」一字,似是尼布甲尼撒如上次一樣要但以理告訴他夢的內容,但下節自己述出;故本譯本認為此字是 Khazi「思考」。

田野的走獸103曾臥在蔭下,

天空的飛鳥曾宿在枝上:

凡有血氣的都曾從這樹得食。

4:13 當我在床上腦中見異象之時,

有一位聖衞士104從天而降。

4:14 他大聲呼叫說: 『伐倒這樹! 砍下枝子!

摘掉葉子,

抛散果子,

使走獸離開樹下,

飛鳥躲開樹枝。

4:15 樹墩105卻要留在地內,

用鐵圈和銅圈106箍住,

在田野的青草中讓天露滴濕,

使他與地上吃草的獸同存,

4:16 使他的心107改變,不如人心,

給他一個獸心,

使他經過七期108。

4:17 這是衞士所發的命,

聖者所出的令,

好叫109世人知道,

至高者在人的國中110掌權,

要將國賜與誰, 就賜與誰,

他甚至立最卑微的人執掌國權。』

4:18「這是我<u>尼布甲尼撒</u>王所做的夢。<u>伯提沙撒</u>啊,你要說明這夢的講解,因為我國中的一切智者都不能將夢的講解告訴我。惟獨你能,因你裏頭有聖神的靈。」

104 亞蘭文作「守望者和聖者」(23 節同)。本兩詞是連用詞,即「聖守望者」。七十士本作 angelos「天使」。本詞有時可作「衛士」(NAB)或「使者」(NIV, NLT)。

<sup>103</sup> 或作「野獸」。

<sup>&</sup>lt;sup>105</sup> 23 節同。表示樹雖被伐倒,但根仍留存而活著。明顯是用於尼布甲尼撒。

<sup>&</sup>lt;sup>106</sup> 鐵圈和銅圈的功能不明顯,也許是防止樹的裂開或仍留部份的腐爛。這應是保存尼布甲尼撒神志失常時期的性命。

<sup>107</sup> 樹的引喻轉為現實的象徵。

<sup>&</sup>lt;sup>108</sup> 可能指「七年」。「經過」或作「過去」(23, 25, 32 各節同)。

<sup>109</sup> MT 古卷作「直至」。

 $<sup>^{110}</sup>$  亞蘭文作「人間的國度」;NASB作「人類的屬區」;NCV作「地上所有王國」。

#### 但以理為王解夢

4:19 於是(稱為<u>伯提沙撒</u>的)但以理難過片時<sup>111</sup>;心意使他警覺。王說:「<u>伯提沙撒</u>啊,不要因夢和夢的講解驚惶。」但<u>伯提沙撒</u>回答說:「我主啊,願這夢歸與恨惡你的人,講解歸與你的敵人!4:20 你所見的樹漸長強壯,高得頂天,從地極都能看見;4:21 葉子華美,果子甚多,可作眾生的食物;田野的走獸曾住在其下;天空的飛鳥曾宿在枝上。4:22 王啊,這漸長又強壯的樹就是你<sup>112</sup>。你的威勢漸長及天,你的權柄管到地極。4:23 王既看見一位聖衞士從天而降,說:『將這樹砍伐毀滅,樹墩卻要留在地內,用鐵圈和銅圈箍住,在田野的青草中讓天露滴濕,使他與地上吃草的獸同存,直到經過七期。』4:24 王啊,講解就是這樣。臨到我主我王的事是出於至高者的命。4:25 你必被趕出離開人群<sup>113</sup>,與野地的獸同居<sup>114</sup>。你要吃草如牛<sup>115</sup>,被天露滴濕。你要經過七期,等<sup>116</sup>你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4:26 聖守衞既吩咐存留樹墩,是等你知道天<sup>117</sup>的條例後,你的國必仍歸你。4:27 王啊,求你悅納我的諫言。以施行公正斷離罪過,以憐憫窮人離開罪孽;或者你的平安<sup>118</sup>可以延長。」

4:28 這些事都臨到尼布甲尼撒王。4:29 過了十二個月,他在巴比倫王宮牆<sup>119</sup>上散步。 4:30 他口出這些話:「這大巴比倫不是我用大能大力建為京都<sup>120</sup>,要顯我威嚴的榮耀嗎?」4:31 這話在王口中尚未說完,有聲音從天降下說:「尼布甲尼撒王啊,此刻對你宣告<sup>121</sup>:你的國位離開你了! 4:32 你必被趕出離開人群,與野地的獸同居。你要吃草如牛,且要經過七期,等<sup>122</sup>你知道至高者在人的國中掌權,要將國賜與誰,就賜與誰。」

4:33 當時這話就立刻應驗在<u>尼布甲尼撒</u>的身上。他被趕出離開人群,吃草如牛,身被 天露滴濕,頭髮長長,好像鷹毛,指甲長長,如同鳥爪。

**4:34** 但指定的日子滿足,我<u>尼布甲尼撒</u>舉目望天,我的神智復歸於我, 我稱頌那至高者,

114 亞蘭文作「你的居所必是(野獸的居所)」;32 節同。

<sup>117</sup> 本處以「天」代表神。猶大文獻有諱避直稱神的傾向。例如新約的「天國」和路 15:21 的「我得罪了天」等。

<sup>119</sup>或作「護牆」;許多英譯本作「屋頂」(NAB, NASB, NIV, NRSV); NLT作「房的平頂」。

121 亞蘭文作「他們對你說」。

<sup>111</sup> 亞蘭文作「約一小時」,即「片時」。

<sup>112</sup> 許多現代學者認為本章歪曲歷史;傳統上本事蹟連於拿邦尼都士 Nabonidus,而不是尼布甲尼撒。昆蘭古卷 Qumran text 拿邦尼都士的禱告 the Prayer of Nabonidus 與本章事蹟平行。

<sup>113</sup> 亞蘭文作「人間」。

<sup>&</sup>lt;sup>115</sup> 尼布甲尼撒失常的症狀有如今日稱為 boanthropy 的病症;病人幻想自己是牛或其牠動物而仿效之。

<sup>116</sup> 亞蘭文作「直到」。

<sup>118</sup> 亞蘭文作「富裕」。

<sup>120</sup> 亞蘭文作「房屋」。

<sup>122</sup> 亞蘭文作「直到」。

讚美尊敬那活到永遠的 神。

因他的權柄是永有的,

他的國存到萬代。

4:35世上所有的居民、都算為虛無。

在天上的萬軍和世上的居民中,他都憑自己的意旨行事。

無人能打他的手,

對他說: 『你做了甚麼?』

**4:36** 那時,我的神智復歸於我。我國的榮耀威嚴也都復歸於我,我的大臣和貴胄也來 見我,我又復得國位。我比以前更加尊大。**4:37** 現在我<u>尼布甲尼撒</u>讚美、尊崇、恭敬天上 的王,因為他所行的全都正確公平。那活在<sup>123</sup>驕傲中的,他能降為卑。

## 伯沙撒見手指書文於壁

5:1 <u>伯沙撒</u>王<sup>124</sup>為他的一千貴胄設擺盛筵<sup>125</sup>,與這一千人飲酒。5:2 <u>伯沙撒</u>歡飲之間<sup>126</sup>,吩咐人將他父<u>尼布甲尼撒</u><sup>127</sup>從<u>耶路撒冷</u>殿中所沒收<sup>128</sup>的金銀器皿拿來,使王與大臣、皇后、妃嬪好用這器皿飲酒<sup>129</sup>。5:3 於是,他們把<u>耶路撒冷</u> 神殿庫房<sup>130</sup>中所沒收的金銀器皿拿來,王和大臣、皇后、妃嬪就用這器皿飲酒。5:4 他們飲酒,讚美金、銀、銅、鐵、木、石的各種神。

5:5 當時,忽有人的指頭顯出,在王宮中燈台<sup>131</sup>對面的粉牆上寫字。王就看著寫字的手背<sup>132</sup>。5:6 之後,王就臉色蒼白,心意驚惶<sup>133</sup>;腰骨好像脫節,雙膝彼此相碰。5:7 王大聲吩

124 聖經之外的記錄清楚地指出當時是拿邦尼都士 Nabonidus(主前 556-539年)作巴比倫的王。不過他長久住在替馬 Teima,由他兒子伯沙撒 Belshazzar 執政。這安排可以解釋本章之後伯沙撒應許解釋牆上字的人為國中第三的意思。假如伯沙撒的確是國中的第二把交椅,第三位就是他所能給的最高榮譽了。

<sup>123</sup> 亞蘭文作「行在」。

<sup>&</sup>lt;sup>125</sup> 巴比倫的盛筵提起帖 1:3-8 的另一次的大宴。波斯的君王在古代近東的世界也以舉辦奢華宴會著稱。

<sup>126</sup> 可能是「試酒之後」,即飲宴開始之時。但「歡飲之間」也表示他受酒力影響而作出以下的舉動。(參 CEV「他醉後下令」)。

<sup>&</sup>lt;sup>127</sup> 或作「先祖」,「前王」(11,13,18節同)。亞蘭文的「父」有時可作 此意。

<sup>128</sup> 或「拿來」。

<sup>129</sup> 用聖殿的器皿作狂歡的飲具,是對被擴的猶太人極大的震撼。

<sup>130</sup> 亞蘭文作「神家的殿中」。

<sup>131</sup> 文中提到「燈台」,建議所寫的字是眾人可見。

<sup>132</sup> 亞蘭文作「手掌」,本處應是「手背」。

<sup>133</sup> 或作「心有警示」。

咐傳召<sup>134</sup>星象家、智者、並觀兆的。王對<u>巴比倫</u>的智者說:「誰能讀這文字,把講解告訴我,他必身穿紫袍<sup>135</sup>,帶金項圈<sup>136</sup>,在我國中位列第三。」

5:8 於是王的一切智者都進來,卻不能讀那文字,也不能把講解告訴王。5:9 <u>伯沙撒</u>王就非常驚惶,全身發顫。他的貴胄也十分惶恐。

5:10 因王和貴胄嘈雜的聲音,太后<sup>137</sup>就進入宴宮。她說:「願王萬歲!你不要緊張,不要戰驚。5:11 在你國中有一人,他裏頭有聖神的靈。你父在世的日子,這人心有靈明,聰明智慧,好像諸神的智慧。你父<u>尼布甲尼撒</u>王立他為術士、星象家和智者並觀兆的領袖。5:12 在他裏頭有超凡的靈和知識,能圓夢,釋謎語,解疑惑<sup>138</sup>;這人名叫<u>但以理</u>,<u>尼</u>布甲尼撒王又稱他為伯提沙撒。現在可以召他來,他必解明這意思。」

5:13 但以理就被領到王前。王問但以理說:「你就是被據之猶大人中的但以理嗎?就是我父王從猶大帶來的嗎?5:14 我聽說你裏頭有諸神的靈,心有靈明,有悟性和超凡的智慧。5:15 現在智者和星象家都領到我面前,為叫他們讀這文字,把講解告訴我。無奈他們都不能把講解說出來。5:16 我聽說你善於講解,能解疑惑。現在你若能讀這文字,把講解告訴我,就必身穿紫袍,項戴金圈,在我國中位列第三<sup>139</sup>。」

#### 但以理解釋牆上的字

5:17 但以理回答王說:「你的贈品可以歸你自己,或給別人。我卻必為王讀這文字,把講解告訴王。5:18 王啊,至高的 神曾將國位、大權、榮耀、威嚴賜與你父尼布甲尼撒,5:19 因 神所賜他的大權,各民、各國、各方言的人都在他面前戰兢恐懼。他可以隨意生殺,隨意升降。5:20 但當他心高氣傲<sup>140</sup>,靈也狂傲,就被革去王位,奪去榮耀。5:21 他被趕出離開人群,他的心變如獸心,與野驢同居,吃草如牛,身被天露滴濕,等他知道至高的 神在人的國中掌權,憑自己的意旨立人治國。

5:22「<u>伯沙撒</u>啊,你是他的兒子<sup>141</sup>,你雖知道這一切,你<sup>142</sup>並不自卑。5:23 你竟向天上的主自高。你將他殿中的器皿拿到你面前,你和大臣、皇后、妃嬪用這器皿飲酒。你又讚美那不能看、不能聽、無知無識的金、銀、銅、鐵、木、石的各神。你卻沒有將榮耀歸與那手中掌管你氣息,和你一切行動的 神。5:24 因此,從 神那裏派來手掌和寫下這些字。

5:25「所寫的文字是:彌尼,彌尼<sup>143</sup>,提客勒,烏法珥新。5:26 講解是這樣:彌尼<sup>144</sup>,就是 神已經數算你國的年日到此完畢;5:27 提客勒,就是你被稱在天平裏,顯出你的虧欠;5:28 毘勒斯<sup>145</sup>,就是你的國分裂,歸與<u>瑪代</u>人和<u>波斯</u>人。」

<sup>134</sup> 亞蘭文作「將…領進來」。

<sup>135</sup> 紫色是古代皇族的顏色。

<sup>136</sup>或作「金領圈」,可能比一般的「鍊子」為重。

<sup>137</sup> 可能是尼布甲尼撒或拿邦尼都十之妻。

<sup>138</sup> 亞蘭文作「解結」。

<sup>139</sup> 或作「三統治者之一」。

<sup>140</sup> 尼布甲尼撒的高傲在於僭越了神的權限,又因此狂傲而神決意對付他。

<sup>&</sup>lt;sup>141</sup> 或作「後裔」,「繼承人」。

<sup>142</sup> 亞蘭文作「你心」。

<sup>143</sup> 希臘本無疊字。

5:29 <u>伯沙撒</u>下令,人就把紫袍給<u>但以理</u>穿上,把金圈給他戴在頸項上,又傳令使他在國中位列第三。5:30 當夜,<u>巴比倫</u>王 <sup>146</sup> <u>伯沙撒</u>被殺 <sup>147</sup>。5:31 (6:1) <sup>148</sup> <u>瑪代</u>人<u>大利烏</u>年約六十二歲,取了國位。

## 但以理被扔在獅子坑

6:1 大利烏隨心所願<sup>149</sup>,立一百二十個總督<sup>150</sup>治理通國。6:2 又在他們以上立總長三人(但以理在其中),使總督向他們三人交待<sup>151</sup>,免得王的利益受虧損。6:3 因這<u>但以理</u>有超凡的靈性,所以顯然超乎其餘的總長和總督,王又想立他治理通國。6:4 因此,總長和總督尋找<u>但以理</u>誤事的把柄,為要參他;只是找不着他的錯誤過失<sup>152</sup>,因他忠心可靠,毫無失誤受賄。6:5 那些人便說:「我們找不到參這<u>但以理</u>的把柄,除非是與他 神的律法相連。」

6:6 於是,總長和總督議定<sup>153</sup>向王建議說:「願<u>大利烏</u>王萬歲!6:7 國中的總長、知事、總督、謀士和巡撫彼此認為,求王立禁令並雷厲執行,三十日內不拘何人,若在王以外,向神或向人祈求,就要扔在獅子坑中。6:8 王啊,現在求你書寫這禁令,照<u>瑪代</u>和<u>波斯</u>人的例,不得更改<sup>154</sup>。」6:9 於是大利烏王立這禁令,加蓋玉璽。

6:10 但以理知道這禁令蓋了玉璽,就到自己家裏(他樓上的窗戶<sup>155</sup>開向<u>耶路撒冷</u>)。 他一日三次<sup>156</sup>雙膝跪在他 神面前<sup>157</sup>,禱告感謝,與素常一樣。6:11 那些官員就紛紛前來,

 $<sup>^{144}</sup>$  亞蘭文  $m^e$ ne'是重量的單位。彌尼引至「彌拿」(數目)(亞蘭文  $m^e$ nah)顯然是諧音的使用。提客勒  $t^e$ gel 和烏法珥新 farsin 也是波斯 Persian 的諧音使用。

<sup>&</sup>lt;sup>145</sup> 毗勒斯 (Peres) 是法珥新 (Pharsin) 的單數式。(見 25 節)。

<sup>146</sup> 亞蘭文作「迦勒底王」。

<sup>147</sup> 當時是主前 539 年,但以理約是 81 歲。聖經文許多史籍記載本處事蹟。

<sup>148</sup> 由本節起英譯本與亞蘭文本相差 1 節。至 7:1 節兩版本復合。

<sup>149</sup> 亞蘭文作「大利烏喜歡」。

<sup>150</sup> 原文是與「總督」類似的官職,管理帝國的一區(KJV, NLT 作「王」; NCV, TEV 作「總督/省長」。這些總督們的總長僅在大利烏之下。

<sup>151</sup> 亞蘭文作「報告」。

<sup>152</sup> 亞蘭文作「藉口和貪污」。

 $<sup>^{153}</sup>$  亞蘭文  $\mathbf{r}^{\mathbf{e}}$  gash 一字(7, 12, 16 各節)有不同譯法。有的譯作「湧進」(BDB 1112 s.v.;參 NAB),但下屬「湧進」宮庭有失禮節。眾古卷各有見解;本處似是眾人在不同的打算下謀得協議,設下圈套陷害但以理。參 NCV, NIV 作「合群」;NRSV 作「密謀」。

<sup>154</sup> 或作「除去」。

 $<sup>^{155}</sup>$  日後拉比的思路認為本節証明人只能在有窗的戶內祈禱。見 B. Berakhot 34b。

<sup>156</sup> 舊約只在本處提到一日三次的祈禱。不過這樣的習慣不限於但以理。

<sup>157</sup> 舊約並無指定祈禱的姿態;一般的形式有跪有站立。

見到<u>但以理</u>在他 神面前祈禱懇求,6:12 他們便進到王前,對王說:「王啊,三十日內不拘何人,若在王以外,或向神或向人祈求,必被扔在獅子坑中,王不是下了這禁令嗎?」王回答說:「實有這事,照<u>瑪代和波斯</u>人的例是不可更改的。」6:13 他們就對王說:「王啊,那猶大俘擴中的但以理不理你,也不遵你所下的禁令;他一日三次祈禱。」

6:14 王聽見這話,就甚不悅,一心要籌劃解救但以理,直到日落的時候,他仍在思想這事。6:15 那些人又議定<sup>158</sup>來見王說:「王啊,<u>瑪代</u>人和<u>波斯</u>人的律法指出,凡王所立的禁令和傳諭都是不可更改的。」6:16 於是,王下令,人就把但以理帶來,扔在獅子坑中。王安慰但以理說:「你素常事奉的 神必救你。」6:17 有人搬石頭放在坑口,王用自己的印和大臣的印封閉那坑<sup>159</sup>,使懲辦但以理的事不得更改。6:18 王就回宫去了。他終夜茶飯不思,也無娛樂<sup>160</sup>;他睡不着覺。

## 神拯救但以理脫離獅子的口

6:19 次日黎明,王就起來,急忙往獅子坑那裏去。6:20 他臨近坑邊,憂聲呼叫<u>但以</u>理,說:「活神的僕人但以理啊!你素常事奉的神能救你脫離獅子嗎?」

6:21 <u>但以理</u>對王說:「願王萬歲!6:22 我的 神差遣天使封住獅子的口,使獅子不傷 我;因我在 神面前無辜。王啊!我也沒有行過虧損王的事。」

6:23 王就甚高興,下令將<u>但以理</u>從坑裏繫上來。於是<u>但以理</u>從坑裏被繫上來。他身上毫無傷損,因為他信靠了他的 神。6:24 王又下令,將那些惡意控告<u>但以理</u>的人,連他們 <sup>161</sup>的妻子兒女都扔在獅子坑中。他們還沒有到坑底,獅子就克制他們,咬碎<sup>162</sup>他們的骨頭。

6:25 然後,<u>大利烏</u>王傳旨,曉諭住在全地的各民、各國、各方言的人說:「願你們大享平安<sup>163</sup>! 6:26 現在我降旨曉諭我所統轄的全國人民,要尊崇敬畏<u>但以理</u>的 神。

「因為他是那活 神,

他存到永遠。

他的國永不敗壞:

他的權柄永存無極164!

6:27 他護庇搭救,

在天上地下施行神蹟奇事,

救了但以理脫離獅子的口165。|

6:28 如此,這<u>但以理當大利烏</u>王在位,和<sup>166</sup>波斯王<u>塞魯士</u>在位的時候,大享亨通。

159 印封獅坑是防止人未經准許打開坑口。印封如有破裂,管理的人員立刻知道。「印」是「印戒」。

<sup>158</sup> 參 6:6 註解。

<sup>160</sup> 亞蘭文 dakhavah 一字包括聲色飲食;實意不詳。

<sup>161</sup> 七十士本特別指明「他們」是其他兩名總長和家人。

<sup>&</sup>lt;sup>162</sup> 亞蘭文的「誣告」是「咬碎」。本句是諷刺性的:想「咬碎」但以理的 人現在的確被獅子「咬碎」。

<sup>163</sup> 亞蘭文作「願你們的平安大增」。

<sup>164</sup> 亞蘭文作「直到末了」。

<sup>165</sup> 亞蘭文作「手」。

## 但以理見海上來的四大獸

7:1 <u>巴比倫王伯沙撒</u>元年<sup>167</sup>,<u>但以理</u>在床上,作了一個满了異象的夢<sup>168</sup>。他就記錄這夢,總結其中的大意<sup>169</sup>。7:2 <u>但以理</u>寫:「我夜裏見異象,看見<sup>170</sup>天<sup>171</sup>的四風陡起,颳在大海<sup>172</sup>之上。7:3 之後,有四個大獸從海中上來;形狀各有不同,

7:4「頭一個像獅子,有鷹的翅膀。我正觀看的時候,獸的翅膀被拔去,從地上被舉立 起來;使它用兩腳站立,像人一樣,又得了人心<sup>173</sup>。

7:5「然後<sup>174</sup>,有一獸如熊,就是第二獸。它半身離地,口齒內啣着三根肋骨<sup>175</sup>,有吩咐這獸的說:『起來吞吃多肉。』

7:6「此後 $^{176}$ 我觀看,又有一獸 $^{177}$ 如豹,背上 $^{178}$ 有四個像鳥的翅膀。這獸有四個頭 $^{179}$ ,又得了管治的權柄。

7:7「其後,我在夜間的異象中觀看,見第四獸,甚是可怕,極其強壯,大有力量<sup>180</sup>。 它有兩排大鐵牙。它吞吃嚼碎,所剩下的用腳踐踏。這獸與前三獸大不相同,頭有十角。

7:8「我正思想這些角,見其中又長起一個小角,先前的角中有三角,連根被拔,為它留出空位。這角有眼,像人的眼,有口說傲慢<sup>181</sup>的話。

166 或作「連」。這「大利鳥」的身份頗有異議。有的認為他就是「塞魯士」Cyrus。有的認為「大利鳥」是聖經外史籍中的古巴魯 Gubaru,或是塞魯士的兒子甘比西 Cambyses。許多學者認為本處的引用是歷史性的失誤。

- 167 這是主前 553 年,但以理其時應約是 67 歲。
- 168 亞蘭文作「腦中的異象」。
- 169 亞蘭文作「話語的頭」; NIV 作「夢的內容」。
- 170 亞蘭文作「看哪!」
- 171 或作「諸天」。希伯來文 shamayim 可作「天(諸)」或「天空」。
- 172 本處的「大海」不明。一般認為是「地中海」,但這僅是猜測。
- 173 第一獸的身份,從 17 節及第 2 章的平行記載,就是巴比倫。趐膀被拔去似是指尼布甲尼撒神智失常的時期(4 章)。4 節的下半節就是形容尼布甲尼撒的復位。其牠的野獸傳統上認為是瑪代-波斯,希臘和羅馬;不過有現代學者認為是瑪代,波斯和希臘。參何 13:7-8 的獅,熊,豹的平行記載。
  - 174 亞蘭文作「看哪!」
- 175 啣著的三根肋骨可能代表瑪代-波斯的戰績;但「肋骨」的身份不詳。可能指波斯征服的呂底亞 Lydia,埃及和巴比倫。
  - 176 亞蘭文作「這樣」;7節同。
  - 177 亞蘭文作「看哪!又一個」。
  - <sup>178</sup> 或作「旁邊」。
- $^{179}$  第三獸是「希臘」。四個頭極可能是亞歷山大大帝 Alexander the Great 死後所分裂的四國。參但 8:8。
- <sup>180</sup> 第四獸與其牠三獸不同處在於沒有實在的形容。很可能但以理找不到相應的字眼。四獸各樣的引証,如大象或其牠野獸,僅是猜測。
  - <sup>181</sup> 亞蘭文作「大話」; 11, 20 節皆同。

7:9「我觀看的時候,

見有寶座設立,

亙古常在者182就了位,

他的穿著潔白如雪,

頭髮如羊毛,

寶座有火燄,

四輪都著火。

7:10 從他面前有火河發出,

事奉183他的有千千,

在他面前要侍立的有萬萬。

他坐着要開庭184,

案卷都展開了。

7:11「那時我繼續觀看,見那獸因小角說傲慢話被殺,軀體消滅,被火焚盡。

7:12 其餘的獸,權柄都已被奪去,生命卻仍存留一時一季。7:13 我在夜間的異象中觀 看,

「見有一位像人子<sup>185</sup>的,

駕着186天雲而來,

被護送187到亙古常在者面前。

7:14 他得了權柄、榮耀、國度,

各民、各國、各方言的人都事奉188他。

他的權柄是永遠的,不能廢去189,

他的國必不敗壞190。

<sup>&</sup>lt;sup>182</sup> 或作「遠古者」(NAB, NRSV, NLT);TEV 作「常存者」;CEV 作「永久的神」。

<sup>183</sup> 亞蘭文作「站在他面前的」。

<sup>184</sup> 亞蘭文作「審判之座」。

<sup>&</sup>lt;sup>185</sup> 本處可能就是耶穌稱自己是「人子」的出處。猶太教和基督教傳統都認為這是一位,兼有彌賽亞的含意。許多現代學者卻認為「人子」是統稱,與「眾聖者」同義(18, 21, 22, 25 諸節),或是「聖者的人民」(27 節),就是代表猶太人。更有其他的認為但以理是指天使米迦勒 Michael。

<sup>&</sup>lt;sup>186</sup>七十士本作「在上(駕著)」(太 24:30; 26:64);也有古卷作「同」 (可 16:42; 啟 1:7)。

<sup>187</sup> 亞蘭文作「帶到」。

<sup>188</sup> 有的認為「事奉」是「敬拜」。

<sup>189</sup> 亞蘭文作「不會過去」。

<sup>190</sup> 亞蘭文作「不能消滅」。

## 天使解釋異象

7:15「至於我<u>但以理</u>,我的靈憂悶<sup>191</sup>,我腦中<sup>192</sup>的異象使我警惕。7:16 我就近一位侍立者,問他這一切的意思。他就告訴我,將異象的講解給我說明:7:17『這四個大獸就是將要在世上興起的四王,7:18 然而,至高者的聖者<sup>193</sup>,必要得國,直到永永遠遠。』

7:19「那時我願知道第四獸的意思,牠為何與那三獸大不相同;牠甚是可怕,有鐵牙銅爪,吞吃嚼碎,所剩下的用腳踐踏。7:20 我也想知道頭有十角和那另長的一角,在這角前有三角被打落的意思。這角有眼,有說傲慢話的口,形狀雄偉,過於其他。7:21 我觀看的時候,見這角與聖者爭戰,勝了他們,7:22 直到亙古常在者來給至高者的聖者伸冤。聖者得國的時候就到了。

7:23「那侍立者這樣說:

『第四獸就是世上必有的第四國,

與一切國大不相同,

必吞吃全地,

並且踐踏嚼碎。

7:24 那十角,

就是從這國中必興起的十王。

後來必興起一王,

但他與先前的不同,

他必屈伏三王。

7:25 他必說話頂撞至高者,

必不斷騷擾194至高者的聖者,

必想改變律法所定的節期。

他們必交付他手,

一載、二載、半載195。

7:26 然而, 庭要召開196, 他的權柄必被奪去,

毀壞,滅絕,直到永遠。

7:27 國度、權柄和天下諸國的偉大,

必賜給至高者的眾聖者的人民<sup>197</sup>。

他的國是永遠的,一切掌權的都必事奉他、順從他。』

<sup>&</sup>lt;sup>191</sup> 亞蘭文作「我的靈憂悶在鞘中」;似將身體看作靈魂的「刃鞘」。參 NAB「在肉體的鞘中」。

<sup>192</sup> 亞蘭文作「頭中」。

<sup>193「</sup>聖者」本處是複式,指天使或忠於神的子民。

<sup>&</sup>lt;sup>194</sup> 亞蘭文作「磨損」(KJV, ASV, NRSV);NASB, NLT 作「磨倒」。

<sup>195</sup> 即三載半。

<sup>196</sup> 亞蘭文作「審判必就位」。

<sup>&</sup>lt;sup>197</sup> 可作「聖者的眾聖者」。若「眾聖者」指天使,就是指護神子民的天使。若眾聖者是神的子民,本句就是「人民也就是眾聖者」。參 8:24 註解。

7:28「那事至此完畢。至於我<u>但以理</u>,思念極其煩擾我,臉色蒼白。我卻將這事存記 在心。」

## 但以理見公山羊和公綿羊的異象

8:1<sup>198</sup><u>伯沙撒</u>王在位第三年<sup>199</sup>,有異象現與我<u>但以理</u>,是在先前所見的異象<sup>200</sup>之後。8:2 在異象中,我見到在<u>以欄省書珊<sup>201</sup>城的宮中<sup>202</sup>,異象中我見自己在烏萊</u>運河<sup>203</sup>邊。8:3 我舉 目觀看,見<sup>204</sup>有雙角的公綿羊<sup>205</sup>站在運河邊。它的兩角都長,但這角長過那角。更長的是 後長的。8:4 我見那公綿羊往西、往北、往南牴觸。獸<sup>206</sup>在牠面前都站立不住,也沒有能救 護脫離牠手的。牠任意而行,自高自大<sup>207</sup>。

8:5 我正思想的時候,見有一隻公山羊從西而來,遍行地面<sup>208</sup>,腳不沾塵。這山羊兩眼當中有一非常的角<sup>209</sup>。8:6 牠往我所看見站在運河邊有雙角的公綿羊那裏去,猛力<sup>210</sup>向牠直闖。8:7 我見公山羊就近公綿羊,向牠發烈怒、牴觸牠,折斷牠的兩角。綿羊抵擋不住,山羊將綿羊<sup>211</sup>觸倒在地,用腳踐踏;沒有能救綿羊脫離牠手的<sup>212</sup>。8:8 這山羊更加自高自大。正強盛的時候,那大角折斷了,在大角根上向天的四風長出四個非常<sup>213</sup>的角<sup>214</sup>來。

<sup>198</sup> 但 8:1 開始從亞蘭文 (2:4 下-7:28) 轉回希伯來文;直至全書結束。本書的雙重語言有多種不同的見解,但最可能的是傳遞過程中的演變。

<sup>199</sup> 這是主前 551 年,但以理應約是 69 歲。

<sup>200</sup> 指第七章所見異象。

<sup>&</sup>lt;sup>201</sup> 書珊 Susa(原文作 Shushan),位於巴比倫之東 380 公里(230 英哩);是波斯諸王在亞基曼尼 Achaemenid 時代的冬宮。第 2 節的字句似指但以理當時不在書珊城,只是在異象中見到。但本處的原文結構複雜;故有的認本節開始的字樣(在異象中)不在 MT 古卷之內。

 $<sup>^{202}</sup>$  原文 birah 是「堡壘,皇宮」;城內有防禦工事之處。NAB 作「書珊的堡壘」;TEV 作「書珊的有牆之城」。

<sup>&</sup>lt;sup>203</sup> 原文'uvla「河流」在經文中罕見;只見於本處,3 及 6 節。烏萊 Ulai 河可能是相當大的運河(NASB, NIV, NCV),不是天然的河流。

<sup>204</sup> 原文作「看哪!」

<sup>205</sup> 原文作「一隻雙角的公綿羊」。

<sup>&</sup>lt;sup>206</sup> 或作「野獸」(NAB)。

 $<sup>^{207}</sup>$  原文 gadal「使為大;放大」;有正面或負面之意。正面性的為「顯大」,用指神;見詩 126:2-3;珥 2:21。本章(8:4, 8, 11, 15)是負面性的「自我顯大」。

<sup>&</sup>lt;sup>208</sup> 或作「全地」(NAB, ASV, NASB, NRSV)。

<sup>209</sup> 原文作「視覺的角(明顯)」。

<sup>210</sup> 原文作「力量的狂怒」。

<sup>211</sup> 原文作「抛開」。

<sup>&</sup>lt;sup>212</sup> 但以理異象中的公山羊代表希臘;大角代表亞歷山大大帝。綿羊代表瑪 代-波斯。亞歷山大迅速地征服波斯,其中包括三場主要戰事,每場都是以寡敵眾

8:9 四角之中,有一角長出一個小角 $^{215}$ 。它向南、向東、向榮美之地 $^{216}$ ,漸漸長為很大。8:10 大至高及天軍 $^{217}$ ,將些天軍和星宿拋落在 $^{218}$ 地,用腳踐踏。8:11 牠更高傲對敵天軍的元帥 $^{219}$ ,除掉日常的獻祭,毀壞聖所 $^{220}$ 。8:12 軍旅和常獻的祭都交了給這罪惡的叛逆事件 $^{221}$ 中。牠將真理拋在地上 $^{222}$ ,大得勝利 $^{223}$ 。

8:13 我聽見有一位聖者<sup>224</sup>說話。又有一位聖者問那說話的聖者說:「這除掉日常的獻祭,叛變的毀滅,聖所與軍旅踐踏的異象,要到幾時呢?」8:14 他對我說:「到二千三百晚上和早晨<sup>225</sup>,聖所就必得清白<sup>226</sup>。」

下取得勝利: Granicus (主前 334 年), isus (主前 333 年)和 Gaugemela (主前 331 年)。

- 213 或作「顯著」。
- <sup>214</sup> 這四角是指亞歷山大死後續位的四將。亞歷山大帝國分為四將統治:卡山特 Cassander 佔馬其頓和希臘;呂西馬古 Lysimachus 佔特拉斯 Thrace 和部份的小亞西亞;西流古 Seleucus 佔敍利亞和其東之地;多利買 Ptolemy 佔埃及。
- <sup>215</sup> 這小角是安提古四世 Antiochus IV 以彼芬尼 Epiphanes;他在主前 175-164 年統治西流古帝國。安提古特別仇恨猶太人,常施無情的迫害。
  - <sup>216</sup> 原文 hats<sup>e</sup>vi「美麗的」,指以色列地。
  - 217 即天庭的天使群。神有時領他們如領軍隊入戰場。
- <sup>218</sup> 科學前期的以色列人認為星宿是神天庭內的天使。見士 5:20; 伯 38:7; 賽 40:26。西閃族神話中星宿就是至高神明聖會的成員(見賽 14:13)。
  - 219 可能指神,或指天使瑪迦列(參12:1)。
  - 220 本句的代名詞是「牠」,即安提古。「聖所」是耶路撒冷神的殿。
- <sup>221</sup> 這「叛逆事件」可能指猶太人的失敗;但全書既無提及,這看法不太可能。本句應是指以安提古為代表的對神的叛逆和對猶太人的迫害。
- <sup>222</sup> 希伯來中古古卷 mss 及七十士本作「真理被抛在地上」。「真理」本處可能指摩西五經 Torah。據馬克比一書 1:56 說安提古首創毀壞猶太人聖書之例。
  - 223 或作「大大成功」。
  - <sup>224</sup> 本處的聖者可能是天使(4:13, 23)。
- <sup>225</sup>「晚上和早晨」是創1創世時所用字句。「晚上和早晨」是一日,故本處是 2,300 日。但有解經者認為這是晚祭和晨祭,而是 1,150 日。無論如何,這段日子的啟發事件不詳。註明這時期結束的事件卻是安提古實行的褻瀆和迫害後的耶路撒冷聖殿的重獻。這事件發生在主前 165 年 12 月 25 日。猶太人每年慶祝這獻殿禮 Hanukkah,紀念這勝利。
- <sup>226</sup> 原文作「必得伸冤」,「必被稱義」。本動詞只見於此處。英譯本有譯作「潔淨」(KJV, ASV);「恢復」(NASB, TEV, NLT);或「重獻」(NIV)。

## 天使解釋異象

8:15 我但以理見這異象,就尋求明白其中的意思。忽有一位形狀像人的站在我面前。 8:16 然後,我聽見<u>烏萊</u>河兩岸中有人聲。聲音說:「<u>加百列<sup>227</sup>啊</u>,要使此人明白這異 象。」8:17 他便就近我所站的地方。他來了,我就驚慌俯伏<sup>228</sup>在地。他對我說:「人子啊 <sup>229</sup>,你要明白,因為這是關乎末時的異象。」8:18 他與我說話的時候,我面伏在地昏迷, 但他摸我,扶我站起來。

8:19 他說:「我要指示你烈怒末期之事,因為這異象是關乎指定的末時。8:20 你所看見雙角的公綿羊,代表<u>瑪代和波斯</u>王。8:21 那公山羊就是<u>希臘</u>王<sup>230</sup>,兩眼當中的大角,就是頭一王。8:22 至於那折斷了的角,在其根上又長出四角,這代表四國,必從他國裏興起來,只是勇力都不及他。8:23 這四國末時,叛變行動<sup>231</sup>滿足之時,必有一王興起,暴躁<sup>232</sup> 詭詐<sup>233</sup>。8:24 他的權力必大,卻不是只因他的力量。他必行非常的毀滅<sup>234</sup>。他所行的必定成功<sup>235</sup>。他必毀滅有能力的民和聖者的民<sup>236</sup>。8:25 他必藉陰謀<sup>237</sup>以欺詐成功。他必有傲慢的態度<sup>238</sup>,在人坦然無備<sup>239</sup>的時候,毀滅多人。他必站起來攻擊萬君之君,至終卻非因人手<sup>240</sup>而碎裂。8:26 所說晚上和早晨的異象是真的<sup>241</sup>。但你要將這異象封住,因為這是關乎許久以後的事。」

<sup>&</sup>lt;sup>227</sup> 舊約唯一提到的天使名字是迦百列 Gabriel(但 8:16; 9:21; 參路 1:19, 26)和米迦勒 Michael(但 10:13, 21; 12:1; 參猶 9; 啟 12:7)。迦百列是「神的人」; 米迦勒是「有誰像神?」

<sup>228</sup> 原文作「臉伏在地」。

<sup>229</sup> 或作「人啊」。

<sup>&</sup>lt;sup>230</sup> 原文作「雅完」Javan。

 $<sup>^{231}</sup>$  本譯本讀原文為 happ $^{e}$ sha'im「叛變行為」;MT 作 happosh $^{e}$ im「叛徒」。(參 NIV「當叛徒完全敗壞」)。「罪惡滿盈」是舊約的常用語(參創 15:16),與本處文義相合。

<sup>232</sup> 原文作「臉硬」。

<sup>&</sup>lt;sup>233</sup> 原文作「明白謎語」指善用雙關語言; TEV, CEV 作「深知陰謀」(NAB, NASB, NIV, NRSV, NLT)。

<sup>234</sup> 原文作「他必超常的毀滅」。

<sup>235</sup> 原文作「他必成功而行」。

<sup>236</sup> 參 7:27 註解。

<sup>237</sup> 原文本字是「技巧,内見」;本處指「狡猾,陰險」。

<sup>238</sup> 原文作「他心中以驕傲行事」。

<sup>239</sup> 原文作「平安」,指「(認為)安全」。

<sup>240</sup> 或作「人間所為」。

<sup>241</sup> 原文作「真理」。

8:27 於是,我<u>但以理</u>全身虛脫<sup>242</sup>,病了數日。然後起來辦理王的事務。我因這異象驚 訝,也無人能加以解釋。

# 但以理為民代求

9:1 <u>瑪代族亞哈隨魯</u><sup>243</sup>的兒子<u>大利烏</u><sup>244</sup>立為<u>迦勒底</u><sup>245</sup>國的王元年,9:2 就是他在位第一年,我<u>但以理</u>從聖書<sup>246</sup>上得知耶和華<sup>247</sup>的話臨到先知<u>耶利米</u>,論<u>耶路撒冷</u>荒涼的年數,七十年為滿。9:3 我便禁食,披麻蒙灰<sup>248</sup>,定意向主 神祈禱懇求。9:4 我向耶和華我的 神<sup>249</sup> 祈禱、認罪說:

「主啊 $^{250}$ ,大而可畏的 神,向愛主守主誡命的人守約施慈愛 $^{251}$ ,9:5 我們犯罪了。我們行惡叛逆;我們以偏離你的誡命典章叛逆了。9:6 我們沒有聽從你僕人眾先知奉你權威 $^{252}$  向我們君王、首領、列祖 $^{253}$ 和國中一切百姓 $^{254}$ 所說的話。

9:7「主啊,你是公義的<sup>255</sup>,我們今日是蒙羞的<sup>256</sup>,因我們<u>猶大</u>人和<u>耶路撒冷</u>的居民,並<u>以色列</u>眾人,或在近處,或在遠處,已被你趕到各國的人,都得罪了你,正如今日一樣。9:8 主啊,我們的君王、首領、列祖因得罪了你,就都臉上蒙羞。9:9 主我們的 神是

 $<sup>^{242}</sup>$  原文作 nihyetiy,字意不詳。本字連於下句的「病」又和所見異象有關,可譯作「疲累之極」或「虛脫」。本字字意可參 BDB 27-28 s.v. Niph. 2: DCH 2:540 s.v. Ni 3。

 $<sup>^{243}</sup>$ 七十士本作薛西(Xerxes);採用此名的英譯本有 NIV, NCV, TEV, CEV 等。大多數英譯本保留希伯來名稱亞哈隨魯 Ahasuerus。

<sup>&</sup>lt;sup>244</sup> 這位大利烏 Darius 的身份是聖經內外資料對應的主要問題。許多現代學者認為本處是錯用了大利烏-哈斯提斯帕(Darius Hystaspes,主前 522-486 年在位)。其他有將這名認是波斯王塞魯士(Cyrus),參 6:28;也有認為是波斯總督(省長)古伯魯(Gubaru)的。若後二者之說正確,大利烏王的元年就是主前 538年,其時的但以理應是 82 歲。

<sup>245</sup> 或作「巴比倫」。

<sup>246</sup> 原文作「書」;加「聖」字指明是經文。

<sup>&</sup>lt;sup>247</sup> 原文本處的耶和華作 YHWH;本章用了 8 次,本書其它章節不用。

<sup>&</sup>lt;sup>248</sup> 古以色列人舉哀時會禁食,身穿麻衣,放灰於頭,表示悲傷和認罪。

<sup>&</sup>lt;sup>249</sup> 原文的「耶和華神」是 adonay ha'elohim。

<sup>&</sup>lt;sup>250</sup> 譯作「文」的原文本處是 adonay (7, 9, 15, 16 及 19 節皆同)。

<sup>251</sup> 或作「對約是信實的」。

<sup>252</sup> 原文作「名」;或譯作「作為你代表」。

<sup>&</sup>lt;sup>253</sup> 原文作「諸父」; (8,16 節同)。

<sup>254</sup> 或作「居民」。

<sup>255</sup> 原文作「公義是(屬於)你的」。

<sup>256</sup> 原文作「如今日的臉上羞恥是(屬於)我們的」。

憐憫饒恕人的<sup>257</sup>,縱使我們向他悖逆。**9:10** 我們沒有聽從耶和華我們 神的律法而活,沒有遵行<sup>258</sup>他藉僕人眾先知向我們所陳明的律法<sup>259</sup>。

9:11「<u>以色列</u>眾人都犯了<sup>260</sup>你的律法,不遵從<sup>261</sup>你,離開了你。因此,在你僕人<u>摩西</u>律法上所寫的咒詛<sup>262</sup>和誓言,都傾在我們身上,因我們得罪了你<sup>263</sup>。9:12 他使大災禍臨到我們,執行了向我們和我們官長<sup>264</sup>的警告<sup>265</sup>——在普天之下未曾行過像在<u>耶路撒冷</u>所行的。9:13 這一切災禍臨到我們身上,正如<u>摩西</u>律法上所寫的。我們卻沒有取悅<sup>266</sup>耶和華我們神,回頭離開罪孽,尋求你的可靠的道德標準中的智慧<sup>267</sup>。9:14 主心知他所降的一切災禍。因耶和華我們的 神所行的盡都公義<sup>268</sup>,我們沒有遵從他<sup>269</sup>。

9:15「主,我們的 神啊,是你用大能的手領你的子民出<u>埃及</u>地,使自己得了名,正如今日一樣。我們犯了罪,作了惡。9:16 主啊,求你按你的公義<sup>270</sup>,使你的烈怒<sup>271</sup>轉離你的城<u>耶路撒冷</u>,就是你的聖山。<u>耶路撒冷</u>和你的子民,因我們的罪惡和我們列祖的罪孽,正被四圍的人羞辱。

9:17「我們的 神啊,求你垂聽<sup>272</sup>僕人的祈禱懇求,為自己的名施恩<sup>273</sup>與你荒涼的聖所。9:18 我的 神啊,求你側耳而聽!求你睜眼,看我們荒涼之地,和以你名為名<sup>274</sup>的

<sup>257</sup> 原文作「憐憫和饒恕是(屬於)我們耶和華神的」。

<sup>258</sup> 原文作「行在...中」。

<sup>259</sup> 七十士本及希臘本「律法」作單式。

<sup>260</sup> 原文本字是「越界」。

<sup>261</sup> 原文作「沒有留意你的聲音」。

 $<sup>^{262}</sup>$ 「咒詛」指摩西律法中對叛逆的警語(申 28)。「咒詛和誓言」可能是連用語「誓中的咒詛」(民 5:21;尼 10:29)指約中宣告的審判經由重誓立定而為法定的約束。

<sup>&</sup>lt;sup>263</sup> 原文作「他」。

<sup>264「</sup>官長」原文作「審判官」。

<sup>265「</sup>執行…警告」原文作「他應驗了他所說的話」。

<sup>&</sup>lt;sup>266</sup> 原文作「使…寬容」。

 $<sup>^{267}</sup>$  或作「在道德標準中得著內見」。「標準」原文作「真理」,指約中之 法律。見 10-11 節。

<sup>&</sup>lt;sup>268</sup> 或作「公正」。

<sup>269</sup> 原文作「我們沒有聽他的聲音」。

<sup>270</sup> 或作「公正」。

<sup>271</sup> 原文作「怒氣和忿怒」;本連用語可譯作「烈怒」。

<sup>272</sup> 即「接納」。

<sup>&</sup>lt;sup>273</sup> 原文作「讓你的臉發光」;形容同意式的歡笑。見詩 31:16; 67:1; 80:3, 7, 19。

<sup>&</sup>lt;sup>274</sup>「以你的名為名」(參 19 節);示意神是耶路撒冷城的主人。參撒下 12:28;賽 4:1;摩 9:12 本詞的使用。

城。我們懇求,不是出於自己的義,乃因你的大憐憫。9:19 求主垂聽!求主赦免!求主應 允而行動,為你自己不要遲延。我的 神啊!因這城和這民,都是稱為你名下的<sup>275</sup>。」

#### 加百列告訴但以理七十個七的預言

9:20 當我說話、禱告,承認我的罪和本國之民<u>以色列</u>的罪,為我 神的聖山在耶和華我 神面前懇求。9:21 我正禱告的時候,先前<sup>276</sup>在異象中所見的那位<u>加百列</u>,在我極度疲乏<sup>277</sup>之時,在獻晚祭的時候,向我臨近。9:22 他指示我說:「<u>但以理</u>啊,現在我來要分悟性給你。9:23 你初懇求的時候,命令就已發出,我到來告訴你,因你大蒙眷愛<sup>278</sup>。所以你要思想這信息,明白這異象。

9:24「關乎你本國之民和你聖城,

已經定了七十個七279,

要停止住280悖逆,

完結罪惡,

贖盡罪孽,

帶進永義,

封住281預言的異象282,

並膏至聖所283。

9:25 你當知道、當明白,

從出令284重新建造耶路撒冷,

直到有受膏君的時候,

必有七個七285和六十二個七。

<sup>275 「</sup>名下」同 9:18 註解。

<sup>276</sup> 原文作「開始」。

<sup>&</sup>lt;sup>277</sup> 原文 mu'afbi'af 可譯作「飛快」(迦百列)或「疲乏」(但以理)。本譯本認為是指但以理。參 7:28; 8:27; 10:8-9, 16-17; (NASB 同)。

<sup>&</sup>lt;sup>278</sup> 或作「極為珍貴」;NASB, NIV 作「評價極高」。

<sup>&</sup>lt;sup>279</sup>「七」是「一週(星期)」。本處之外,參創 29:27-28;出 34:22;利 12:5;民 28:26;申 16:9-10;代下 8:13;耶 5:24;但 10:2-3。加百列展示將來如各 週連接的日曆。大多數認為本處是七十個七年,即 490年。

<sup>280</sup> 或作「了結」。

<sup>&</sup>lt;sup>281</sup> 舊約中的「封住」是「確認」之意;參王上 21:8; 耶 32:10-11, 44。

<sup>282</sup> 原文作「異象和預言」;本詞是連用語,即「預言的異象」。

<sup>283</sup> 原文作「至聖的所在」。

<sup>&</sup>lt;sup>284</sup>或作「下詔」(NASB, NIV);或「說話」(NAB, NRSV)。

<sup>&</sup>lt;sup>285</sup> MT 古卷本處無「和」字。這斷句增加了認清這位「受膏者/君王」的難度。26 節的 62 個 7 的單位支持 MT 的語氣而非傳統的翻譯。若按 MT 的語氣,本句可譯作「從出令建造耶路撒冷直到一受膏者,一君王來臨,必有一個七。在一段62 個 7 的時間它必被重建,連街帶濠,卻是在艱難時期」。本譯本循傳統譯法而不照 MT 的語氣。

<u>耶路撒冷</u>城連街帶濠都必重新建造, 卻要在艱難的時候。

9:26 過了六十二個七,

受膏者必被剪除,一無所有286。

要來的王的民必毀滅這城和聖所287,

但他的終局必來如洪水<sup>288</sup>。

直到所命定的戰爭的末期,必有毀滅。

9:27 一七289之内,他必與許多人堅定盟約;

但在一七之半,他必使祭祀與供獻止息。

在可憎的翅膀290上, 毀滅者必來291,

直到命定的終局傾倒在毀壞者的身上。」

## 天使向但以理顯現

 $10:1^{292}$ 波斯王塞魯士第三年 $^{293}$ ,有信息顯示(稱為<u>伯提沙撒</u>的)<u>但以理</u>。這信息是真的,有關一場大戰 $^{294}$ 。<u>但以理</u>明白這信息,領悟這異象。

10:2 當那時,我但以理哀傷了足足三個七日<sup>295</sup>。10:3 美味我沒有吃;酒肉沒有入我的口,也沒有用油抹<sup>296</sup>,直到滿了三個七日。

10:4 正月 $^{297}$ 二十四日,我在<u>底格里斯</u>大河 $^{298}$ 邊。10:5 我舉目觀看,見有一人 $^{299}$ 身穿細麻衣,腰束鳥法 $^{300}$ 精金帶。10:6 他身體如黃碧玉 $^{301}$ ,面貌如閃電。他眼目如火把 $^{302}$ ,手和腳如磨亮的銅,說話的聲音 $^{303}$ 如群眾的聲音。

<sup>286 「</sup>一無所有」甚為難解;可能指受膏者在被「剪除」的時候會無支助。

<sup>287</sup> 敍利亞本讀作「城和聖所必與要來的王一同毀滅」。

<sup>288 「</sup>洪水」示意「突然」。

<sup>289</sup> 或作「一週」,下同。

 $<sup>^{290}</sup>$  原文的  $k^e$ nat「翅膀」不知何指。七十士本指作「聖殿」;故有英譯本 (NAB, NIV) 譯作「聖殿的一翼(邊室)」,但此意不詳。

<sup>291</sup> 原文本處無動詞。

<sup>&</sup>lt;sup>292</sup> 本章是但以理書最後大段(10-12 章)的起頭。傳統的分章不能指出這幾章的關係。

<sup>&</sup>lt;sup>293</sup>七十士本作「第一」。塞魯士第三年是主前 536 年,但以理約是 84 歲。

<sup>&</sup>lt;sup>294</sup> 原文 tsava 在本處文義不詳。本字通指戰爭,也可作「艱鉅的服務」;故 有譯作「偉大的貢獻」。本譯本假定本處指靈界的衝突,如 10:16-11:1。

<sup>&</sup>lt;sup>295</sup> 本處的「七日」可能指出這些「七日」的星期與 9 章的「七(年)」不同。

<sup>&</sup>lt;sup>296</sup> 抹油(通常是橄欖油)是中東的風俗,也是酷熱下的必需(詩 121:6)。 這舉動與歡樂相連(箴 27:9),故在舉哀時期不用。

<sup>&</sup>lt;sup>297</sup> 即尼散月(Nisan),守逾越節之時。

10:7 這異象惟有我但以理一人看見;同着我的人沒有看見。相反的,他們大大戰兢,逃跑隱藏。10:8 只剩下我一人見到這大異象。我渾身無力,精力消失,全身軟塌。10:9 我聽見他說話的聲音,一聽見就如沉睡般面伏在地。10:10 忽然<sup>304</sup>,有一手觸碰我,使我能用膝和手掌支持微起<sup>305</sup>。10:11 他對我說:「大蒙眷愛的但以理啊,要明白我將<sup>306</sup>與你所說的話。站起來吧,因為我現在奉差遣來到你這裏。」他對我說這話的時候,我便戰戰兢兢地站起來。10:12 他就說:「但以理啊,不要懼怕!因為從你第一日專心求明白,又在你神面前謙卑自己,你的言語已蒙垂聽。我是來回應你的言語。10:13 但波斯國的君攔阻了我二十一日。忽然有大君中的一位米迦勒來幫助我,因我停留<sup>307</sup>在波斯諸王那裏。10:14 現在我來要使你明白你國之民日後所發生的事,因為這異象關乎將來的日子。」

10:15 他說的時候,我就臉面朝地,不能說話。10:16 不料<sup>308</sup>,有一位像人<sup>309</sup>的摸我的嘴唇,我便開口向那站在我面前的說:「我主<sup>310</sup>啊,因見這異象我大大焦慮,毫無氣力。10:17 我怎能與我主說話呢?我渾身無力,不能呼吸。」10:18 那位形狀像人的又摸我,使我有力量。10:19 他說:「大蒙眷愛的人<sup>311</sup>哪,願你平安,你總要堅強。」他一向我說話,我便有了力量,說:「我主請說<sup>312</sup>,因你賜了我力量。」10:20 他就說:「你知道我為何來見你嗎?現在我快要回去與<u>波斯</u>的君爭戰。我去後,<u>希臘</u>的君必來。10:21 但我先要將那錄在一本真確書<sup>313</sup>上的事告訴你。(除了你們<sup>314</sup>的大君<u>米迦勒</u>之外,沒有幫助我<sup>315</sup>抵擋這兩君<sup>316</sup>

<sup>298</sup> 原文作「希底結」hiddaqel。七十士本作「底格里斯」Tigris,是「希底結」河的希臘名。舊約中的「大」河通常指幼發拉底河 Euphrates (創 15:18;書1:4);故有認為本處不是底格里斯河。不過「大河」不應有此限定。

<sup>299</sup> 這位使者的身份並不明確,假定為無名天使。有譯者認為是迦百列,但 無充份理由。

 $^{300}$ 「鳥法」 $\mathbf{u}$ 'faz 實址(包括原文拼法)不詳;似是精金的出處(耶 10:9)。原文常用 paz 指精金;故有學者修訂但 10:5 為此字。亦參俄斐 Ophir(王上 9:28;賽 13:12;伯 22:24; 28:16)。

- 301 原文是 tarshish;似是寶石的一類,實名不詳。
- 302 原文作「點著的火炬」。
- 303 原文作「話語的聲音」; (9節目)。
- 304 原文作「看哪!」
- 305 原文作「以手掌和膝撐起」。
- 306本字是「即將」。
- <sup>307</sup> 希臘本作「我留下他(米迦勒)」(NAB, NRSV, NLT 同)。
- 308 原文作「看哪!」
- 309 有古卷作「有一隻像人手的」。
- 310 本處的「主」是尊稱。參 19 節。
- 311 參 10:11 註解。
- 312 或作「我主現在請說」。
- 313 原文作「真理之書」,或「可靠的書」。
- 314 指米迦勒是但以理和百姓的天使/大君。

的。」11:1 又在<u>瑪代王大利烏</u>元年,我曾起來扶助<u>米迦勒</u>,作他的防禦。)11:2 現在我將真事指示你:

## 天使傳訊給但以理

「<u>波斯</u>還有三王<sup>317</sup>興起。第四王<sup>318</sup>必富足遠勝諸王。當他藉富足集中權力,就必擾動各人攻擊<sup>319</sup><u>希臘</u>國。11:3 然後有一個強大的王<sup>320</sup>興起,執掌大權,隨意而行。11:4 他興起後不久,他的國必破裂,分向天的四風——卻不歸他的後裔,治國的權勢也都不及他,因為他的國必被拔出,歸與這些之外的人。

11:5「然後南方的王<sup>321</sup>和他一個下屬<sup>322</sup>必強盛。他的下屬必抵擋他,又統治比他王國更大的國。11:6過些年後,他們<sup>323</sup>聯盟。南方王的女兒<sup>324</sup>必來與北方王協定,但這女子保留不

<sup>&</sup>lt;sup>315</sup> 本節的「我」指天使而非但以理。

<sup>316</sup> 原文無「兩君」字樣。傳統在此結束第 10 章; 11:1 節以「當」起句。

<sup>317</sup> 這三位王可能是甘比西 Cambyses(主前 530-522 年在位),假士每底 Pseudo-Smerdis(主前 522 年在位),大利烏一世-海斯達比 Darius I Hystaspes(主前 522-486 年在位)。

<sup>318</sup> 第四位王是薛西一世 Xerxes I(主前 486-465 年在位)。下句的「各人」可能有關他屬下的將帥西流古一尼凱特 Seleucus Nicator。

<sup>&</sup>lt;sup>319</sup> 或作「對抗」。

 $<sup>^{320}</sup>$  或作「大有勇力」的王,指亞歷山大大帝 Alexander the Great(主前 336-323 年在位)。

<sup>321「</sup>南方的王」本處是多利買一世蘇特 Ptolemy I Soter(主前 323-285 年在位)。他的下屬可能是西流古一世尼凱特 Seleucus I Nicator(主前 311-280 年在位)。本章餘下部份重複使用「北方之王」和「南方之王」。但清楚地不是指同一人,而是多利買王朝的君王(南方),或西流古王朝的君王(北方),均在某一期間為「北方」和「南方」的王。這些王的身份都或多或少可以從聖經外的兩約之間的史籍尋得印証。下面的註解是照一般接納的看法簡述。

<sup>322</sup> 原文作「君王/王子」。

<sup>323</sup> 本處的「他們」指多利買二世非拉鐵弗士 Ptolemy II Philadelphus(主前 285-246 年在位)和安提奧古二世底奧 Antiochus II Theos(主前 262-246 年在位)。

<sup>324「</sup>女兒」是百尼基 Bernice,給了安提奧古二世底奧為妻。

住權力,王的勇力 $^{325}$ 也不能延續 $^{326}$ 。這女子和帶她來的,她的孩子 $^{327}$ ,以及她的靠山,都必交與死地 $^{328}$ 。

11:7「但這女子的本家<sup>329</sup>必另生一子繼續王位;他必率領軍隊進入北方王的保障,攻擊他們,而且得勝。11:8 他必將他們的神像和鑄成的偶像,與金銀的寶器掠到<u>埃及</u>去。然後,數年之內,他不去攻擊北方的王。11:9 後來,北方的王必向南方王的國進兵,卻要撤退回本地。11:10 北方王的二子<sup>330</sup>必引發戰爭,招聚許多軍兵;這軍兵前去,如洪水泛濫;戰爭一直延到南方王<sup>331</sup>的保障。

11:11「南方王必發烈怒,出來與北方王爭戰;北方王必聚集大軍,但這軍隊必交付他手。11:12當這軍隊被除去,南方王必定傲慢。他必使萬千人死亡,卻不得常勝。11:13因為北方王必重新整頓軍旅,比先前的更大。數年之後,他必率領大軍和極多的軍備前來。

11:14「那時,必有許多人敵對<sup>332</sup>南方王<sup>333</sup>。並且你國的強暴人必興起,要應驗那異象,他們卻要敗亡。11:15 北方王必來築壘,攻取一堅固城<sup>334</sup>。南方的軍兵必不得勝,就是兵中的精銳也是不能。11:16 來攻擊他的必任意而行,無人在北方王面前能站立得住。他必攻克那榮美之地,用手施行毀滅。11:17 他必定意用全國之力而來,他也必與多人結盟<sup>335</sup>。他必將自己的女兒<sup>336</sup>給南方王為妻,想要敗壞他的國,但這事必與他無益。11:18 其後,他

<sup>325</sup> 原文作「他的膀臂」。有的認為指北方王的後裔。

<sup>&</sup>lt;sup>326</sup> 或作「站立」; 7, 8, 11, 13 節同。

<sup>327</sup> MT 古卷作「生她的」;本譯本譯 yaldah 為「她所生的」。

<sup>&</sup>lt;sup>328</sup> 安提奧古二世最後與百尼基離婚,與前妻里奧底斯 Laodice 復合。里奧底斯其後毒死丈夫,殺死百尼基,立自己的兒子西流古二世加里尼各 Seleucous II Callinicus(主前 246-227 即位)為王。

 $<sup>^{329}</sup>$  指「埃及王」,百尼基的兄弟多利買三世尤厄格底 Ptolemy III Euergetes (主前 246-221 年在位)。

 $<sup>^{330}</sup>$  這「二子」是西流古二世加里尼各的兒子西流古三世沙拉奴 Seleucus III Ceraunus(主前 227-223 年在位)和安提奧古三世大帝 Antiochus III the Great(主前 223-187 年在位)。

<sup>&</sup>lt;sup>331</sup> 這「南方王」是多利買四世非羅帕特 Ptolemy IV Philopator(主前 221-204 年在位)。

<sup>&</sup>lt;sup>332</sup> 或作「反抗」。

 $<sup>^{333}</sup>$  這「南方王」是多利買五世以彼芬尼 Ptolemy V Epiphanes(主前 203-181 年在位)。

<sup>&</sup>lt;sup>334</sup> 這堅固城可能是西頓 Sidon。安提奧古大帝從多利買手中攻陷,此城是西 流古王朝的戰略性的勝利。

<sup>335</sup> MT 古卷作 viysharim「正直」;本譯本讀作 mesharim「同盟」。

 $<sup>^{336}</sup>$ 「女兒」是克里奧帕杜拉 Cleopatra,是安提奧古 Antiochus 的女兒,與多利買五世成婚 Ptolemy  $\mathbf{V}$ 。

必轉念向海岸區,也必奪取多區。但有一大帥<sup>337</sup>,停了他這可耻的行為;並<sup>338</sup>使他為可耻的行為付上代價。11:19 他就必轉念向自己地區的保壘,卻要絆跌仆倒,歸於無有。11:20 那時,必有一人興起接續他為王,差派徵稅者<sup>339</sup>以增添國中的的榮美,但這王不多日就必滅亡,卻不在忿怒中,也不因爭戰。

11:21「必有一個卑鄙的人<sup>340</sup>興起接續為王,國的尊榮並沒有合法的給他。他在繁華時期出場,用詭詐得國。11:22 軍隊必在他面前突然潰敗<sup>341</sup>,一位同盟的首領<sup>342</sup>也必滅亡<sup>343</sup>。
11:23 與他結盟之後,他必行詭詐;他必以微小的軍隊<sup>344</sup>得權。11:24 他必在繁華時期,來到國中最肥美之地,成就他列祖和他列祖之祖所不能成就的。他必將擴物、掠物和財寶散給從人,又必設計攻打堅城,然而這都是暫時的<sup>345</sup>。11:25 他必奮勇激發,率領大軍攻擊南方王<sup>346</sup>,南方王也必以極大極強的軍兵與他爭戰,卻不能得勝,因為所定的敵對他的計謀。
11:26 吃王膳的,必想消滅他,他的軍隊必被沖沒;在戰場上被殺的甚多。11:27 這二王,他們心懷惡計,同席交換謊言。但這些都不成功,因為定期的末了尚未來到。11:28 以後,北方王必帶許多財產回往本國。他必定意反對聖約。他必採取行動,然後回到本地。11:29 到了定期,他必再來攻打南方,但後一次卻不如前一次。11:30 因為基提<sup>347</sup>戰船必來敵擋他,他就失望而回<sup>348</sup>。他必轉回,將惱恨移向聖約。他必回來尊崇<sup>349</sup>背棄聖約的人。11:31 他必興兵,這兵必褻瀆有保障的聖所<sup>350</sup>,停止日常的獻祭。他們必以那引至荒涼的可憎之事代

 $<sup>^{337}</sup>$  這大帥可能是羅馬統領路西斯-哥尼流-斯西比 Lucius Cornelius Sciopio。

<sup>338</sup> 原文 biltiy「不」,本處非常意,意義不明。

<sup>&</sup>lt;sup>339</sup> 這人可能是希里奧多魯 Heliodorus(馬克比人二書 2 Maccabees 3)。

<sup>&</sup>lt;sup>340</sup> 這人是安提奧古四世以彼芬尼 Antiochus IV Epiphanes(主前 175-164 年在位)。

 $<sup>^{341}</sup>$  MT 古卷作 hashetef「洪水(沖去)」;本譯本作 hishatof「傾沒/潰敗」。

<sup>342</sup> 原文作「約之君王」。

<sup>343</sup> 原文作「粉碎」。

<sup>344</sup> 原文作「國家」。

<sup>345</sup> 原文作「只有一時」。

<sup>&</sup>lt;sup>346</sup> 這是多利買非羅米特 Ptolemy Philometer (主前 181-145 年在位)。

<sup>347「</sup>基提」Kittim 在聖經外的文獻有不同所指。「基提」可能是塞浦路斯Cyprus 島的一區,或一般指全島,甚至是中東以西部份的地中海區域(如羅馬)。七十士本本處作「羅馬」,少數英譯本亦然;死海古卷也有數次用本字。其它英譯本有作「西海岸」(NIV, NLT);「西方」(NCV, TEV)。

<sup>&</sup>lt;sup>348</sup> 這可指雷納斯 Gaius Popilus Laenas 率領的羅馬軍隊;他在安提奧古來到 埃及時,率軍要求安提奧古撤兵,否則激怒羅馬。安提奧古悻悻然撤離埃及。

<sup>349</sup> 原文作「關照」。

<sup>350</sup>原文作「聖所,保障」。

替獻祭。11:32 然後他必用溫柔的話語玷污<sup>351</sup>那些已經背約<sup>352</sup>的人。但對他們的 神忠心<sup>353</sup>的百姓必剛勇而起<sup>354</sup>。11:33 民間的智慧人必訓誨群眾<sup>355</sup>。然而他們必有一段時期<sup>356</sup>倒在刀下,或被火燒;他們必被擄掠囚禁。11:34 他們仆倒的時候,必稍得扶助。卻有許多人懷詭詐與他們聯合。11:35 甚至智慧人中也有些仆倒的,為要熬煉他們,使他們純淨清潔,直到末了,因為定期還未來到。

11:36「那王<sup>357</sup>必任意而行。他必高抬自己,超過所有的神,又用放恣的話攻擊萬神之神。他必行事亨通,直到主的忿怒完畢,因為所定的事必然成就。11:37 他必不尊敬<sup>358</sup>他列祖的神——甚至婦女所愛的神。無論何神他都不尊重;他必高抬自己,過於一切。11:38 他倒要敬拜保障的神,用金、銀、寶石和貴重之物敬奉他列祖所不承認的神。11:39 他必靠一個外邦 神的幫助,攻打<sup>359</sup>堅固的保障。凡承認他的,他必加以相當的榮耀。他必使他們管轄許多人,又為價銀<sup>360</sup>分地與他們。

11:40「到末了,南方王要與他交戰<sup>361</sup>。北方王就必用戰車、馬兵和許多戰船,勢如暴風來攻擊他<sup>362</sup>。他<sup>363</sup>必進入列國如洪水氾濫。11:41 然後他必進入那榮美之地<sup>364</sup>。許多國<sup>365</sup>被傾覆,但<u>以東、摩押和亞們</u>人的首領必脫離他的手。11:42 他必向其他地區伸張勢力;<u>埃</u>及地也不得逃脫。11:43 他必把持隱藏的金銀寶庫和<u>埃及</u>各樣的財寶。<u>利比亞</u>人和<u>以索匹亞</u>

<sup>351</sup> 或作「敗壞,腐化」。

<sup>352</sup> 原文作「以邪惡對待約」。

<sup>&</sup>lt;sup>353</sup> 原文作「知道神的人」。「知道」可作「承認」;即「承認」神的主權,「忠於」神。

 $<sup>^{354}</sup>$  本處指馬克比人 MacCabean 的叛變;這猶太民族獨立的起義發生於主前第二世紀。

<sup>355</sup> 原文作「多人」。

<sup>356</sup> 原文作「日子」。

<sup>&</sup>lt;sup>357</sup> 這王的身份不明。若 36-45 節是安提奧古以彼芬尼 Antrochus Epiphanes 繼續的寫照,這事蹟就是誤載,因細節與所知悉的安提奧古末期的不相合。大多數現代學者卻認同此見,認為本段寫在安提奧古臨死之前;作者想作預測而在數重點上失誤。不過保守派的學者們一般同意,本處開始形容末世時期的另一人物敵基督 Antichrist。時代的斷層在這觀點下不一定是問題,因全章記載的各事蹟都有時間的斷層;就如「北方王」和「南方王」重複的使用卻指不同時代的人物。

<sup>358</sup> 原文作「思想」。

<sup>359</sup> 原文作「行動對抗」。

<sup>360</sup> 或作「分地作為酬報」。

<sup>361</sup> 原文作「進攻」。

<sup>362「</sup>他」最可能指「南方王」;指「北方王」反攻。

<sup>363</sup> 最可能是「北方王」。「他」回應「南方王」的進攻而反攻。

<sup>364</sup> 即以色列地。

<sup>365</sup> 原文作「許多」;「國」或「民族」(NRSV)。

人<sup>366</sup>都必歸順他<sup>367</sup>。11:44 但從東方和北方必有消息擾亂他,他就大發烈怒將多人除滅。 11:45 他必在兩海<sup>368</sup>之間向著聖山設立他的皇幕。但他必有結局,無人能幫助他。

12:1「那時,保佑369你本國之民的大君

米迦勒必興起來370,

必有艱難時期,

從有國以來直到此時,沒有這樣的。

你本國的民中, 凡名錄在那冊上的,

必得逃脫。

12:2 許多睡在塵埃中的,必醒來,

其中有得永生的,

有受羞辱、永遠被憎惡的371。

12:3 但智慧人必閃耀,

如同穹蒼的光:

那使多人歸義的,

必發光如星,直到永永遠遠。

12:4「但你,<u>但以理</u>要關起這話,封閉這書,直到末時。必有多人來往奔跑<sup>372</sup>,知識 就必增長。」

12:5 我但以理觀看,見另有兩個人站立,一個在河這邊,一個在河那邊。12:6 有一個問那站在河水以上、穿細麻衣的說:「這奇異的事到幾時才應驗呢?」12:7 我聽見那站在河水以上、穿細麻衣的,向天<sup>373</sup>舉起左右手,指着活到永遠的主起誓說:「要到一載、二載、半載。打破<sup>374</sup>聖民權力的時候,這一切事就都應驗了。」

12:8 我聽見這話,卻不明白。就說:「我主<sup>375</sup>啊,這些事以後怎樣呢?」12:9 他說:「<u>但以理</u>啊,你只管去。因為這些事已經關閉封印,直到末時。12:10 必有許多人得以純潔洗淨,煉淨,但惡人仍繼續行惡。一切惡人都不明白,惟獨智慧人能明白。12:11 從除掉日常的獻祭和致荒涼的可憎之物的設立,必有一千二百九十日。12:12 等到一千三百三十五日

<sup>&</sup>lt;sup>366</sup> 或作「紐比人」Nubians (NIV, NCV);原文作「古實人」Cushites。

<sup>367</sup> 原文作「呂彼亞人和古實人都在他門口」。

<sup>368</sup> 兩海應指地中海和死海。

<sup>369</sup> 原文作「站在本國之民之上的」。

<sup>370</sup> 原文作「站起來」。

<sup>371</sup> 本節是唯一在希伯來文聖經中臺無爭辯的復活。

 $<sup>^{372}</sup>$  或作「前後奔跑」(KJV);NIV 作「去這裏去那裏」;CEV 作「走到 各處」。本句可能引喻摩 8:12。

<sup>&</sup>lt;sup>373</sup> 或作「諸天」。

 $<sup>^{374}</sup>$  本譯本採用 Yad-nofets「打破的手」,不循 MT 古卷的 nappets-yad「打破手」。

<sup>375</sup> 本處的「主」是尊稱。

的那人,有福了。12:13 你且去等候結局  $^{376}$  。因為你必安歇;到了末期,你必起來,享受你的福分  $^{377}$  。」

<sup>&</sup>lt;sup>376</sup> 或作「直到末了」;七十士本無此字樣。

<sup>377</sup> 次經中的「蘇姍拿的故事」Story of Susanna 和「彼勒和龍」Bel and the Dragon 分別出現在本書的希臘本的第 13 和 14 章。雖然這些著作不屬但以理書的希伯來/亞蘭本,但在某些重視但以理生平傳統說法的群體中是頗受歡迎的。